



数字人

NEEQ: 835670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Digihuma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0年9月14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事项经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委员会2020年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6号）。公司股票于2020年12月8日在精选层挂牌。



2020年4月13日，山东省工信厅公布了第二批“现代优势产业集群+人工智能(AI)”试点示范企业和项目名单，公司的“临床诊断与手术规划系统”入选。



2020年12月3日，公司通过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核，获评山东省瞪羚企业。



2020年12月18日，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发布《关于公布山东省2020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鲁科字〔2020〕136号），认定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公司2020年度继续加强校企合作，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内蒙古医科大学等知名院校在高清数字人体和临床产品开发方面展开全面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获新授权发明专利1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8项发明专利，49项软件著作权，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市场开拓及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储备和支持。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6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9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以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祥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为各类医学院校及医院提供信息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国家为全面提高我国医疗卫生人员技能水平，在卫生医疗行业信息化建设方面出台了多项扶持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有利于刺激下游医院的设备采购、带动医学教育及培训产业的发展。但如果未来国家对行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本行业企业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经营风险	<p>（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p> <p>随着新型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出，未来我国医疗卫生信息化行业将加速发展，在带来更大的市场机会的同时，也将吸引更多的国内外 IT 行业巨头涉足医学领域，因此公司未来将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的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业绩提升造成不利影响。</p> <p>（二）收入和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p> <p>公司客户主要为医学院校、医院及各地市科技馆等行政事业单位，基于预算管理制度的特点，整个采购招标过程一般要经历 3-6 个月时间，由于项目实施阶段还需要经历现场勘查、制定实施方案、安装调试设备和项目验收等工作，所以收入的</p>

	<p>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的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p> <p>（三）产品质量控制风险</p> <p>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医学领域，下游客户主要为医学院校和医院，其对产品精确性、准确性要求极高。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和产品的持续升级换代，如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研发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一旦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则将对公司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影响公司长期发展。</p> <p>（四）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p> <p>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医学院校。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高校普遍推迟复工复学时间，导致部分销售和采购订单有所延后，应收账款回款较计划时间推迟。若后续疫情持续时间较长，下游医学院校的采购计划继续推迟，将会对公司后续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五）不能准确掌握行业发展趋势的风险</p> <p>公司所处行业为医学信息化行业，但近年来，随着计算机信息技术不断进步，下游客户的需求形式不断更新，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掌握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技术水平及经营模式不能持续创新和改进，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竞争力下降或被替代，这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技术风险</p>	<p>（一）技术创新风险</p> <p>公司作为数字医学软件产品的提供商，未来发展一定程度上取决于是否能够及时、高效地进行技术更新与产品升级，以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未来如果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上投入不足，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无法适应行业技术水平的发展速度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无法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的经营规模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二）研发失败风险</p> <p>技术研发是公司创新和持续发展的动力，近年来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研发投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升级研发软硬件条件，推动与高校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和产品生命周期管理，以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为 1,740.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30%，若相关研发无法实现产业化，则持续的研发投入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高业务素养、经验丰富而稳定的技术团队是公司持续研发创新的关键，也是公司保持长期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体系，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研发激励机制，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了良好的科研条件与发展平台，但仍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若未来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情形，将对公司的技术研</p>

	<p>发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四） 知识产权风险</p> <p>软件产品是知识密集型产品，产品附加值高，但产品内容容易复制、模仿，可能存在被他人侵权、盗版的情形。公司在业务开展中无法保证专利、软件著作权、商业机密不被盗用或不当使用，同时亦不排除与竞争对手产生其他知识产权纠纷。若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足，或与竞争对手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p>
财务风险	<p>（一）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p> <p>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444.8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6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22.53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15.60%。随着未来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者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二）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 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等规定，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p> <p>公司于 2020 年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0 年至 2022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如果国家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等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以后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p> <p>（三）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64.90%，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医学信息化软件，软件产品具有毛利率较高的固有特点，同时公司所处的数字医学领域专业化程度较高，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但如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不景气、行业竞争加剧，或者公司不能持续研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等情形，则公司可能面临综合毛利率下降的风险。</p> <p>（四） 政府补助、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各项税收优惠和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 805.56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25.24%，占比较高。如未来上述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公司治理的要求也将更高，未来若公司内部治理不能适应发展需要，则将影响公司</p>

	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以发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合计 41.99% 的股份。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范性文件，同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了 2 位独立董事，但仍然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人事安排、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新增(一)经营风险包括产品质量控制风险、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风险；（二）技术风险包括：技术创新风险、研发失败风险、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三）财务风险包括：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精选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为各类医学院校及医院提供信息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国家为全面提高我国医疗卫生人员技能水平，在卫生医疗行业信息化建设方面出台了多项扶持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有利于刺激下游医院的设备采购、带动医学教育及培训产业的发展。但如果未来国家对行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本行业企业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数字人/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创电子、有限公司	指	山东易创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易创	指	深圳市易创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易盛数字	指	济南易盛数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数字人体	指	利用信息科学的方法对人体在不同水平的形态和功能进行虚拟仿真
形态学	指	生物学的主要分支学科，其目的是描述生物的形态和研究其规律性
数字切片	指	也称虚拟切片，由上万个显微视场的图像拼接而成，包含了玻璃切片上的所有信息
股东大会	指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家卫健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
CT	指	Computed Tomography, 即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 是利用 X 线束、γ 射线、超声波及灵敏度极高的探测器等, 围绕人体的某一部位作连续的断面扫描
核磁共振、MRI	指	也称磁共振成像, 是利用核磁共振原理绘制人体内部的结构图像
三维重建	指	虚拟现实技术(Virtual Reality, 简称 VR), 是利用现实生活中的数据, 通过计算机技术产生的电子信号, 将其与各种输出设备结合使其转化为能够让人们感受到的现象。虚拟现实技术囊括计算机、电子信息、仿真技术于一体, 其基本实现方式是计算机模拟虚拟环境从而给人们以环境沉浸感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Digihuman Technology Co.,Ltd digihuman
证券简称	数字人
证券代码	835670
法定代表人	徐以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相东
联系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 1188 号
电话	0531-88870968
传真	0531-88870010
董秘邮箱	shuziren998@163.com
公司网址	www.digihuman.com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 1188 号
邮政编码	250101
公司邮箱	shuziren998@163.com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4 月 18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2 日
进入精选层时间	2020 年 12 月 8 日
分层情况	精选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 软件开发-I6510 软件开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数字医学教育类产品、生命科普类产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三大类产品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5,320,522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徐以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徐以发，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7381687822	否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天辰大街 1188 号	否
注册资本	58,364,000.00	否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完成,超额配售选择权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全额行使,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尚未完成。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安信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安信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加宝	陈立立
	3 年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保荐机构	安信证券	
保荐代表人姓名	叶清文、柴柯辰	
保荐持续督导期间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00,583,059.71	111,529,166.21	-9.81%	74,040,510.47
毛利率%	64.90%	68.75%	-	73.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70,135.08	35,198,150.11	-17.41%	23,766,701.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507,615.07	33,334,448.61	-23.48%	21,155,07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54%	24.33%	-	19.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39%	23.04%	-	17.10%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60	-18.33%	0.4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今年 初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计	261,897,335.98	184,980,878.13	41.58%	138,020,376.04
负债总计	19,636,869.74	22,834,744.64	-14.00%	10,940,04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788,426.46	162,278,481.77	49.61%	127,080,331.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2	2.78	33.81%	2.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6%	12.45%	-	7.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0%	12.34%	-	7.93%
流动比率	10.69	6.68	-	11.09
利息保障倍数	-	-	-	213.93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78.16	34,496,340.00	-92.63%	24,558,868.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2	3.14	-	2.01
存货周转率	6.63	7.00	-	4.97

四、 成长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增长率%	41.58%	34.02%	-	-2.95%
营业收入增长率%	-9.81%	50.63%	-	-7.83%
净利润增长率%	-18.23%	47.54%	-	-5.91%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今年初 增减%	2018 年末
普通股总股本	65,320,522	58,364,000	11.92%	58,364,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893.5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	4,527,159.30	2,180,590.00	3,072,500.00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高精度数字人体关

助除外)				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专精特新”企业补助、社保稳岗补贴、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专利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0.00		购买的理财产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25.99			其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0,000.00			股份支付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01,026.85	2,192,590.00	3,072,500.00	
所得税影响数	632,242.23	328,888.50	460,8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64.6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62,520.01	1,863,701.50	2,611,625.00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32,143,554.41	29,242,214.06		
其他应收款	7,148,345.70	510,053.36		
合同资产		6,981,71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72,067.00	33,329,987.02		
预收款项	1,140,725.72	457,380.72		
合同负债		604,730.09		
其他流动负债		78,614.91		

注：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数字医学领域的软件开发企业，利用在断层图像分割、三维重建与可视化处理、系统应用开发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和积累，从事“数字人体技术”的研发及应用推广，并为客户提供医学教育信息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多年来，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山东大学等多所医学院校组成的研发团队，实现了计算机信息化技术和传统医学的跨界融合，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已在全国 400 余家医学类院校、数十家科技馆及多家海外医学院校广泛应用，其中“中国数字人解剖系统”已通过中国解剖学会专家委员会的鉴定，在业内拥有较为显著的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春节后公司正常复工时间延期，同时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医学院校，因疫情防控的需要，高校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导致部分采购项目和实施计划延后，对公司订单或合同的执行造成一定的影响，使得公司业绩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公司产品主要由数字医学产品、生命科普类产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三大类构成：

(一) 数字医学产品

数字医学教育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板块，作为医学和信息化融合产品，“中国数字人解剖系统”和“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平台”主要用于医学院校教师授课和学生学习，可以很大程度的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率，也缓解了标本不易获取、解剖实验室环境不佳的现实难题。公司一直以来都十分注重产品研发，形成了“研发+销售(杠铃型)”的经营架构，目前已具有过百人的研发队伍，初步具备了一定的研发实力。公司不断进行产品功能叠加及技术迭代创新，确保行业技术领先，目前全国医学院校有 700 余家，所设立的解剖实验室未来将逐步完成数字化，数字医学教育是个蕴含巨大发展潜力的市场。

上半年，突发的新冠疫情，我国举全国之力成功遏制疫情蔓延，但也呈现了医学人才资源紧缺的现状，将来加大对医学前端的投入，加快培养高素质高能力的医学人才提上日程，医学院校扩大招生和综合型院校设立医学专业将成为趋势，对医学信息化形成长期利好。新冠疫情导致我国医疗卫生保障服务需求日益增长，必然带动我国医学教育行业发展，未来我国医学教育市场需求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医学教育市场空间巨大，带动云平台业务的发展。

2020年，公司医院业务增长明显，产品在医院的应用主要为医患沟通、手术规划、业务培训等用途，随着后期新产品不断推出和性能的进一步提升，医院业务有望迎来长期发展。

(二) 生命科普类产品

公司具有独特的数据优势，通过 3D 打印、VR 等新技术运用，全新诠释生命形态，面向生命科普展厅场所，为其提供“人体生命科学”专题展品，是人体大数据应用于科学普及教育的范畴。公司具有成熟的方案和典型的案例，特别是医学高校对数据专业性的高要求，与公司现有的产品的应用方向

具有很高的契合度。

（三）交互智能一体机

该产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易创所生产，采用高质量触摸面板，超高透光率，外观美观，具有优良的防护等级和电磁屏蔽性能，除作为公司数字医学教育产品的硬件载体进行销售外，还可应用于教育培训、展览展示、公共传媒、视频会议、交通管理等多种场景。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春节后公司正常复工时间推迟，同时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医学院校，因疫情防控的需要，高校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导致部分采购项目和实施计划延后，对公司订单或合同的执行造成一定的影响，使得公司业绩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一）财务业绩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0,583,059.7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8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70,135.0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42,788,426.46元，较上年期末增长49.61%。

（二）业务布局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科技创新被赋予重要使命，“十三五”期间，教育信息化建设会是中国教育重点发展方向之一。2019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要求加快信息化时代教育变革，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利用现代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现规模化教育与个性化培养的有机结合。创新教育服务业态，建立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完善利益分配机制、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和新型教育服务监管制度。2020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医学教育是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重要基石，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和卫生健康事业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支持国家住培示范基地、标准化住培实践技能考核基地、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信息化等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对医学院校支持力度。

目前，全国开设医学专业的高等职业院校及普通高等本科医学院校共700余所，未来一段时期内，伴随着社会老龄化的趋势，随着我国医疗教育体制改革、医疗教育模式不断健全和完善、国家对医疗教育的投入重视和加大，医学教育行业产品在医学院校市场中的需求将持续增长。以数字人为代表的行业企业凭借领先技术水平、前沿服务理念，逐步走向方案集成的模式，为客户提供一体

化数字实验室解决方案，按行业的发展趋势，必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技术研发

技术研发是公司创新和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将持续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不断推动企业与高校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完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强化关键技术攻关、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和知识产权保护，广泛应用国内外先进的新技术、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技术产品，立足医学教育、生命科普、医疗领域，全面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1）研发机构设置：公司核心技术主要系围绕“数字人体技术”所形成的一系列相关技术、知识产权等，包含断层图像采集技术、图像识别与数据处理技术、三维重建及可视化处理技术等方面。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和数字人研究院两个平行而又相互衔接的研发部门。其中，研发中心主要负责对公司不断获取的标本断层数据的识别分割、三维重构等，以及对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及二次开发，同时负责在新产品推出后，对公司销售及售后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数字人研究院则负责标本处理技术、图像采集技术、数据压缩技术等底层技术的基础性研究。

（2）研发管理机制：在研发项目管理方面，为规范公司研发活动，提高研发项目的管理水平，公司研发部门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研发管理规定》、《研发项目及研发文档及产品命名规范规定》、《研发立项流程规定》、《研发阶段评审流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按照立项、实施、验收等流程来执行。

（3）对外技术合作：公司与国内众多医学类院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自2014年开始与山东大学、内蒙古医科大学联合开发高精度数字人产品，已完成高清晰度人体断层图像数据的获取及处理，目前已开始针对临床诊断辅助、运动解剖等领域进行产品研发，同时还聘请山东大学、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等知名高等院校专家作为顾问，使研发人才队伍具备医学、软件双重领域的研发实力，以及结构设计、软硬件开发以及光、机、电一体化图像传输与处理等相关专业研发经验，为公司医学教育信息化核心产品的基础研发和升级换代工作提供了人才保障。

2021年1月28日，中国解剖学会组织有关专家对公司开发的“高清数字人虚拟解剖台系统”、“数字人高清晰层3D打印模型”进行了鉴定，并出具了《鉴定意见》，认定高清数字人虚拟解剖台系统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数字人高清晰层3D打印模型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四）市场开发

（1）品牌建设：公司将技术营销与品牌营销相结合，突出公司作为技术型企业的特色，以技术服务为支撑，为客户提供最佳的产品组合和增值服务。通过参加展会、行业研讨会等方式不断扩大公司产品信息辐射力，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推动国内业务的全面开展。

（2）市场开拓：继续加强医学教育业务板块的市场建设，公司逐步优化技术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增强核心竞争力，积极采取措施有效应对市场竞争，以先进的技术、精干高效的组织机构和高素质的人员实现企业的逐步壮大；医院领域是公司重点开拓的业务方向，公司将在技术层面加大临床产品的研发力度，不断推出适应临床需求的新产品，同时加快市场转化，优化医院业务营销团队，尽快形成业务突破；海外市场适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抓住历史发展机遇，大力拓展海外医学教育市场。

（五）人才发展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公司遵循“诚信为本，创新为魂”的经营理念，以人为本，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建立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最大限度的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为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立足于未来发展需要，加快人才引进和储备的步伐，建立科学的人才选拔机制，干部选拔竞争上岗，任用德才兼备且懂得现代经营管理的人才。科学绩效管理，公司将制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结构，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工作氛围，实施能够调动员工积极性的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制定科学合理的关键业绩指标，将员工个人目标、组织目标 and 公司目标有机结合起来。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打造爱岗敬业、注重学习、开拓创新、团结合作的员工队伍，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

（六）管理体系

完善的管理体系流程，是企业在日趋激烈的市场中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着重加强了以下管理：

（1）完善财务核算及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核算的基础工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完善会计核算、预算、成本控制，充分发挥财务在预测、决策、计划、控制、考核等方面的作用，持续跟踪企业的成本、现金流、利润率等财务指标，为财务管理和企业决策奠定基础。

（2）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制度：内控建设不仅是上市公司监管规范的要求，更是企业长远稳健发展的需要。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责任追究制度、风险预防和保障体系，建立并完善公司内部各类经济合同管理体系，制定并完善管理标准、管理流程及管理制度，按照分级分类的原则，对公司内部各类经济合同实行集中管理，规范经营行为，强化合同意识，形成一套规避经营风险的机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二）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1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6510 软件开发”；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6510 软件开发”。

1、软件行业概况

根据国家工信部发布的《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截至2020年末，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数704.7万人，比上年末增加21万人，同比增长3.1%。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4万家，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81616亿元，同比增长13.3%，实现利润总额10676亿元，同比增长7.8%。

2、（医学）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教育部、国家统计局、财政部于2020年10月联合发布的《关于2019年全国教育经费执行情况统计公告》，2019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50178.12亿元，比上年的46143.00亿元增长8.74%。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办学中的企业拨款，校办产业和社会服务收入用于教育的经费等）为40,046.55亿元，比上年的36,995.77亿元增长8.25%。据统计，2019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为990,865.1亿元，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为4.04%。

近年来，我国高等院校医学专业的招生数和毕业人数都持续平稳上升趋势。根据《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2020》显示，我国2019年卫生总费用达65841亿元，2009年至2019年十年复合增速14.1%。卫生费用占GDP比值2009年为5.03%，2019年为6.64%，十年间占比提升了1.61%，卫生总费用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这意味着医学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医学继续教育考试和相关技能培训等的需求巨大。巨大的医疗人才缺口产生迫切的医学教育需求，为我国医学教育市场规模提供了巨大的增长空间，且近年来我国多次申令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上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医学教育信息化成为社会瞩目的焦点领域，这为数字人体在医学教育的应用提供了广阔发展空间。

医学教育的特点是严谨且周期长，我国从基础学习到完成规范化培养大致需要8年以上的时间。医学教育信息化是解决我国医学教育领域教学资源紧缺、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的突破点。医学教育信息化汇聚了海量医学知识资源，是传承人类文明新的重要平台，国家正在从多种渠道鼓励学校加大教育信息化方面的投入，创建和共享丰富多样的课程资源，积极推动教育信息化应用创新，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信息化产品资源普及，以技术手段促进教育公平，让更多的人享受到教育的公平及医学教育信息化服务。

3、数字医学行业的发展概况

上世纪 90 年代美国最先提出了“可视虚拟人”的概念，并通过横向铣切获取人体的连续光学横断面图像，利用这些光学图像三维重建人体的完整解剖结构，以此作为数字化人体解剖结构的参考标准。现在，美国正在开发第二代有物理性能的“虚拟人”和第三代有生理功能的“虚拟人”。我国多所高校也进行了冰冻标本的连续光学横断面图像的采集工作，这标志着继美国、韩国后，中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拥有本国虚拟人数据库的国家。公司作为当前国内“数字人体技术”领域的知名企业，有能力在院校研究的基础上，开发适用于医学各领域的专业产品。

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19-2025 年中国医学教育市场运行态势与投资前景评估报告》数据，2017 年我国医学教育市场规模约 669.20 亿元，预计未来仍将保持持续增长。同时，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 GDP 比值也稳步提升，自 2012 年以来，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 GDP 比值均超过 4.0%。随着产业政策的推动，教育信息化投入资金预计未来将进一步增长。

据 IDC《中国医疗行业 IT 市场预测，2019-2023》显示，预计到 2023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791.6 亿元，2018 至 2023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为 10%。现代医学是数据驱动学科，数字人项目基于高精度人体连续断层大数据结合 CT、MRI 数据，利用 AI 人工智能，面向临床手术微创化、精准化与智能化的实际需求，开发人体连续断层大数据资源的采集、存储、分析与管理工具，研制可满足临床各专科需求的个性化临床数据智能分析与处理系统、数字器官技术、手术辅助系统、虚拟手术训练系统等，形成标准化、自主可控的临床智能化应用及产业化平台。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7,518,896.45	48.69%	89,805,008.34	48.55%	42.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448,930.03	24.61%	32,143,554.41	17.38%	100.50%
存货	4,817,842.12	1.84%	5,828,078.60	3.15%	-17.33%
投资性房地产	12,403,948.25	4.74%	13,153,572.77	7.11%	-5.70%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4,318,644.96	13.10%	3,371,959.90	1.82%	917.7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5,029.44	1.33%	30,772,067.00	16.64%	-88.7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2.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使得货币资金有所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50%，主要是公司客户中，学校占比较大，2020 年受新冠

疫情影响，上半学年各学校因疫情防控需要，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并加强管控，而下半学年部分地市出现疫情反复的状况，所在地学校亦采取了限制措施，从而增加了项目的实施难度，同时疫情时期的特殊性，客户付款审批流程不确定因素增加，所以影响到货款回收，造成部分延期。新的学期开学后，公司积极催促客户履行合同，截止 2021 年 4 月 7 日已回款金额为 1069.89 万元。

3、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917.77%和下降 88.71%，主要是公司购买的济南银丰能创谷建设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银丰新能源产业园项目二期 8 号楼在 2020 年 12 月份交房后自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0,583,059.71	-	111,529,166.21	-	-9.81%
营业成本	35,302,236.62	35.10%	34,853,355.07	31.25%	1.29%
毛利率	64.90%	-	68.75%	-	-
销售费用	11,307,865.17	11.24%	17,870,131.52	16.02%	-36.72%
管理费用	8,127,629.17	8.08%	8,291,804.26	7.43%	-1.98%
研发费用	17,400,744.82	17.30%	17,488,145.55	15.68%	-0.50%
财务费用	-937,627.42	-0.93%	-610,735.67	-0.55%	-53.52%
信用减值损失	-3,731,548.04	-3.71%	-1,288,461.83	-1.62%	189.61%
资产减值损失	-645,671.79	-0.64%	0	-	-
其他收益	8,055,620.82	8.01%	8,764,115.96	7.86%	-8.08%
投资收益	0	0%	12,000.00	0.01%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资产处置收益	59,893.54	0.06%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1,936,187.85	31.75%	39,766,337.33	35.66%	-19.69%
营业外收入	34,974.01	0.03%	0	0%	0%
营业外支出	51,000.00	0.05%	0	0%	0%
净利润	28,674,523.14	28.51%	35,065,801.83	31.44%	-18.2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6.72%，主要原因受突发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医学院校，因疫情防控的需要，高校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导致部分采购项目和实施计划推迟，销售有所下降，也影响了部分业务回款，导致相应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及部分专业会议的宣传费用等同比减少。

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53.52%，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89.61%，主要系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回款延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9,626,121.32	110,332,098.99	-9.70%
其他业务收入	956,938.39	1,197,067.22	-20.06%
主营业务成本	34,552,612.10	34,128,967.39	1.24%
其他业务成本	749,624.52	724,387.68	3.4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数字医学产品-数字人解剖教学系统及实验室整体方案	38,396,127.41	7,583,966.42	80.25%	-37.59%	-48.81%	5.70%
数字医学产品-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平台	35,922,502.06	14,667,004.13	59.17%	0.10%	13.29%	-7.43%
数字医学产品-临床数字人解剖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11,929,203.57	5,915,052.00	50.42%			
数字医学产品-数字化生命科学馆整体方案及其他	9,737,579.41	4,154,897.74	57.33%	26.73%	62.30%	-14.02%
科普展品	2,698,230.10	1,554,042.84	42.41%	40.65%	8.92%	65.52%
交互智能一体机	942,478.77	677,648.97	28.10%	-71.60%	-71.54%	-0.5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产品以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为核心竞争力，客户可根据实际需求配套不同的硬件设备，所以

软硬件的占比并不固定，不同客户的利润率呈现非一致的特点。

1、数字医学产品：数字医学产品包含数字人解剖教学系统及实验室整体方案、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平台、临床数字人解剖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以及数字化生命科学馆整体方案及其他四部分组成。

(1) 数字人解剖教学系统及实验室整体方案：该类产品主要客户是医学院校，因疫情防控的需要，高校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导致部分采购项目和实施计划推迟，因此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37.59%，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 48.81%，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5.70%，其中，利润增加主要是本期软件销售占比高所致。

(2) 数字化生命科学馆整体方案及其他：该类产品主要客户为医学院校，用途为生命科学馆建设，公司不断丰富生命馆产品的展示效果，客户对产品的理解和认可度的提升带来销量的增加，收入同期增加 26.73%，由于收入增加以及生命馆产品中硬件产品展示效果的提高，导致成本增加 62.30%，毛利率同期下降 14.02%。

(3) 临床数字人解剖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该类产品是公司 2020 年针对医院临床推出的新方案及新产品，实现收入 11,929,203.57 元，业绩增长明显。

(4) 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平台：2020 年，公司高校及医学院客户受疫情防控的影响普遍推迟开学，业务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有所下降；但公司同期增强了普教市场的开拓力度，由普教业务带来的收入、利润同比有所增长，因此该类产品整体的收入、利润情况较去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

2、科普展品：2020 年科普展品类产品与去年同期相比收入增长 40.65%，主要原因为前期未完成项目枣庄市科技馆、高青科技馆在本年度内完成交付并确认收入所致；该类产品毛利率增高的主要原因为枣庄市科技馆、高青科馆项目的实施内容较其他科普展品类项目增加了部分生命科普元素及不同展品展项所致。

3、交互智能一体机：交互智能一体机应用于教育培训、展览展示、公共传媒等场景，主要客户为学校、影院等，因疫情影响，客户订单减少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锡鼎实业有限公司	11,559,663.72	11.49%	否
2	济南市槐荫人民医院	5,536,991.16	5.50%	否
3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	5,339,431.31	5.31%	否
4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3,992,035.38	3.97%	否
5	宁波荷芯联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21,238.69	3.10%	否
	合计	29,549,360.26	29.3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孜江实业有限公司	4,026,053.00	12.38%	否
2	上海良教实业有限公司	3,197,097.48	9.83%	否
3	广州硕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03,074.30	7.70%	否
4	苏州信优教具有限公司	2,122,902.58	6.53%	否
5	山西嘉强伟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65,725.65	6.04%	否

合计	13,814,853.01	42.48%	-
----	---------------	--------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78.16	34,496,340.00	-9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6,764.52	-32,949,945.23	87.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9,809.61	-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2.63%，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上半学年各学校因疫情防控需要，普遍推迟开学时间并加强管控，而下半学年部分地市出现疫情反复的状况，所在地学校亦采取了限制措施，从而增加了项目的实施难度，同时疫情时期的特殊性，审批进度不确定因素增加，所以影响到贷款回收，造成部分延期。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7.38%，主要是 2019 年公司购置办公楼及控股子公司购置办公设备。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合计	-	50,000,000.00	0	0	-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本金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率 1.54%-3.00%/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18 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本金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率 1.54%-2.9%/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到期日 2020 年 5 月 24 日。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本金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率 1.54%-2.7%/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到期日 2020 年 7 月 5 日。

5、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市易创宏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山门社区锦江路 4 号厂房一 101，主要业务：致力于智能商用显示终端的设计和制造。法定代表人：林松棋。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持股比例为 60%。

公司设立该公司，旨在打通公司产品的上游供应链，为公司软件产品的硬件载体提供较为稳定及高质量的供货来源，以提高产品整体质量，把控供货周期。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易创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智能商用显示终端的设计和制造	2,154,455.77	431,868.54	-989,029.84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7000802)，本公司2020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税收优惠资格认定改为备案制，本公司于2017年、2018年、2019均享受10%的税率优惠，2020年暂按10%的税率优惠。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自2011年1月1日起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的，税率调整为16%，自2019年4月1日起税率为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7,400,744.82	17,488,145.5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30%	15.6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9	9
本科以下	104	130
研发人员总计	116	14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58.59%	62.56%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7

4、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山东大学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	本协议中甲方为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山东大学，协议工作中产生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申请权、专利权、版权、商业秘密，均归甲、乙双方共有；甲方对共有知识产权在本协议项下“合作内容”及相关产品范围内的实施，所获得的收益归甲方所有；甲、乙双方对共有知识产权其他项目的实施所获得的收益归实施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可转让、许可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同意，同等条件下，对乙方共有部分的全部知识产权，甲方具有优先购买权。
南方医科大学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	本协议中甲方为南方医科大学，乙方为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议约定专著、论文、成果归双方共同所有，发表前双方根据贡献大小商定排序，知识产权申请：甲、乙双方通过书面方式明确合作开发项目中各自完成的部分，并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本方完成部分的研究成果申请获得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归属其各自所有，南方医科大学具有免费使用权。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五（二）1及十二（一）。

数字人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2020年，数字人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00,583,059.71元，其中数字医学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95,985,412.45元，占营业收入的95.43%。

公司销售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数字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数字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验收单；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附注五（一）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数字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71,939,876.34元，坏账准备为7,490,946.31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4,448,930.03元。

管理层在对根据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款项或应收款项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数字人公司应收款项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查阅分析期末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形成的主要原因，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

额作出估计的依据，分析其合理性；

- (6) 对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实施函证程序，并关注回函情况；
- (7) 检查主要客户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记录期后已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对已收回金额较大的款项检查至支持性文件，如核对收款凭证等；
-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检查合同、发货单、发票、回款等；
- (9) 检查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32,143,554.41	-2,901,340.35	29,242,214.06
其他应收款	7,148,345.70	-6,638,292.34	510,053.36
合同资产		6,981,712.67	6,981,71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72,067.00	2,557,920.02	33,329,987.02
预收款项	1,140,725.72	-683,345.00	457,380.72
合同负债		604,730.09	604,730.09
其他流动负债		78,614.91	78,614.9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诚信为本的经营原则，致力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人员，保障了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力争在本行业内创立卓越的企业形象，立足于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公司致力于医学教育事业的发展，提供旨在提高医教水平的产品

和服务，为人类健康和高品质生活而努力。公司践行“以人为本”的原则，尊重员工权益及员工价值观，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薪酬福利及工作环境，建立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并提供良好的培训机会，提升员工从业能力。

公司通过完善的经济活动，为股东提供稳定、持久的回报，使公司价值最大化。2020年突发疫情，公司党支部积极组织捐款抗疫，承担社会责任，积极为教育、医疗社会事业发挥自身作用，公司恪守法令法规，为政府政策及活动提供支持。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软件行业概况

软件产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的行业，在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信息化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近年来，软件行业在电子信息产业的收入比重不断攀升，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近年来行业一直保持着较高的增长速度，远高于GDP增速。根据国家工信部发布的《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2020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恢复，逐步摆脱新冠肺炎疫情负面影响，呈现平稳发展态势。2020年末，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数704.7万人，比上年末增加21万人，同比增长3.1%。软件业务收入和利润保持较快增长：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4万家，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81616亿元，同比增长13.3%；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利润总额10676亿元，同比增长7.8%；人均实现业务收入115.8万元，同比增长8.6%。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对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大力支持和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与产业深度融合的促动，预计软件及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仍将保持增长态势。

2、（医学）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概况

教育信息化是指将信息技术手段有效应用于教学与科研，对教育资源进一步的开发和利用，其基本特点是教育资源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多媒体化。教育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突破了时空限制，是缩小教育差距、促进教育公平的有效途径，是共享优质资源、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手段。通过教育信息化实现教育模式创新，打造没有围墙的学校，是实现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必然选择，我国教育信息化市场已经明确成型且处于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阶段。

（1）国家财政加大教育经费投入支持教育信息化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3年以来我国财政部门对教育经费的投入一直保持在GDP总量的4%左右的水平。根据国家教育部、国家统计局、财政部于2020年10月联合发布的《关于2019年全国教育经费执行情况统计公告》，2019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50178.12亿元，比上年的46143.00亿元增长8.74%。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办学中的企业拨款，校办产业和社会服务收入用于教育的经费等）为40046.55亿元，比上年的36995.77亿元增长8.25%。

（2）国家政策鼓励推动教育信息化发展

教育信息化市场的急速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推动。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是国家教育

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为达成 2020 年全国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目标，党中央、国务院颁布了《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教育部制定了《教育信息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并通过“三通两平台”具体建设任务来贯彻落实《纲要》和《规划》的精神。其中，“三通两平台”就被作为“十二五”期间教育信息化建设目标，即教育信息化 1.0 时代。“三通两平台”指“宽带网络校校通、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设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2018 年 4 月，教育部下发《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要求到 2022 年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的发展目标，即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普遍提高，建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网络、通信等技术的发展和成熟是教育信息化行业发展的强大推动力。根据 IDC（国际数据公司）在 2020 年初发布的报告，新兴信息化技术将在教育教学中展开全面应用，各项新兴技术都被应用到教育数字化转型中。在未来三年中，教育信息化将会再上一个台阶，各种新兴信息化技术都将应用到教育数字化转型中。

2020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医学教育是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重要基石，把医学教育摆在关系教育和卫生健康事业优先发展的重要地位。支持国家住培示范基地、标准化住培实践技能考核基地、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信息化等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对医学院校支持力度。

（3）教育信息化是解决我国医学教育突出问题的重要途径

医学教育是国民教育重要的组成部分，担负着为我国卫生健康行业输送合格人才的重要任务，涉及医疗和教育两个关键民生问题。目前，包括我国在内的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已确立形成了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三阶段医学教育体系。我国正处于全面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实施教育强国和推动医教协同的重大历史发展机遇期，发挥医学教育研究在理念、手段、方式、管理等方面的基础和先导功能，适应未来医疗卫生发展形势要求，提升医学人才培养质量，为加快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供人才支撑。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疾病谱的变化、科学技术的进步、医学模式的转变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人民群众对卫生技术人员的素质能力寄予新的期待，医学生、卫生技术人员对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和职业素质的要求也愈发迫切。虽然我国医学教育工作在改革开放以来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仍存在许多突出的问题，如医用临床教学资源紧缺，区域、城乡、医疗卫生机构、学科和不同层次人员之间发展不平衡，中西部地区、农村、基层、全科医学的教育培训相对薄弱，教育模式尚不完善，教育培训内容的针对性、方式的适宜性、实施的协调性和结果的有效性需要进一步改进；继续医学教育体系尚不健全，持续稳定的筹资机制尚未建立，培训基地和信息化建设滞后等。

加快继续医学教育改革步伐、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加强全体卫生技术人员的继续医学教育、提高卫生队伍整体素质，为维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供人才支撑，已成为巩固深化医改成果、加快卫生事业科学发展、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改善民生的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

医学教育的特点是严谨且周期长，我国从基础学习到完成规范化培养大致需要 8 年以上的时间。医学教育信息化是解决我国医学教育领域教学资源紧缺、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的突破点。医学教育信息化汇聚了海量医学知识资源，是传承人类文明新的重要平台，国家正在从多种渠道鼓励学校加大教育信息化方面的投入，创建和共享丰富多样的课程资源，积极推动教育信息化应用创新，加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信息化产品资源普及，以技术手段促进教育公平，让更多的人享受到教育的公平及医学教育信息化服务。

3、行业技术水平、特点及发展趋势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软件行业整体呈现出网络化、服务化、平台化、融合化的技术特点。目前，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转向软件主导，软件在信息产业中的贡献不断增加。《中国制造 2025》、《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政策规划的深入推进和落实，将会对产业变革产生深远影响，

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对软件产业的需求将更加强劲，尤其是对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大数据软件产生更高、更广泛的需求。

当前我国软件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仍有待提高，由于技术创新能力不足，整体缺乏核心技术，软件技术整体的开发能力和开发水平在全球软件产业链中还处于中下游，同时软件行业发展环境仍待进一步改善，很多企业对于有着较大难度的新市场拓展选择退避，集中于某几项短期市场盈利可观的项目，造成我国计算机软件产品种类相对单一、质量不够完善、计算机软件技术水平较低等问题。另外，盗版、不良竞争现象严峻，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不够，严重影响软件技术研发积极性以及软件产品质量的提高和良好开发环境的营造。但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高素质研发人员的投入，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体系在历经萌芽和发展后已臻于完善，体现在计算机软件开发的进程得以加快，开发软件的难度得到降低，软件产品的具体应用范围得到了拓宽。

（医学）教育信息化行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细分行业，该行业具有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其基本特点是教育资源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在教育过程中较全面地运用以计算机、多媒体、大数据、人工智能和网络通讯为基础的现代信息技术，促进教育改革，从而适应正在到来的信息化社会提出的新要求。近些年来，伴随着国家持续加大对教育事业的投入，（医学）教育信息化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行业在技术和商业模式方面呈现了以下发展趋势：

（1）重视提升运维服务

软件行业，尤其是行业应用软件的发展一般经过以下三个阶段：一是产品定制阶段；二是提供面向行业的全面解决方案及应用软件产品化阶段；三是提供面向行业的运维服务阶段。由于我国各地的医学教育信息化建设在起步时间、建设投资、认识水平、基础设施等诸多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因此医学教育应用软件行业三个阶段同时并存。

基于以上原因，目前我国医学教育应用软件行业的经营模式表现为应用软件定制开发、应用软件产品化销售、系统集成以及运维服务多态并存。随着我国医学教育信息技术标准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应用软件的产品化销售将成为主流，同时随着软件由产品逐渐转向服务，市场对运维服务的需求将快速提升，服务也在成为未来软件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

（2）数字化深度发展

“数字医学”是信息技术与生命科学的交叉领域，数字信息化技术在医学领域中有很大的应用覆盖面，涉及医学教育、图像处理、医政管理、临床诊治、术前设计、术中导航、医改联网、虚拟仿真、资源共享等细分领域。数字医学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X-CT（X光线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的问世，在医学图像的处理上，出现了数字化、可视化；随后，磁共振成像、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正电子发射断层成像术、超声单光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成像等技术的发展使数字医学进一步精密化、功能化。

现代医学是数据驱动学科，在医学教育过程中，数字医学为更加直观而且形象地理解生命体构造提供了一种行之有效的途径，为医学教育培训中的临床思维、技能和实际临床工作能力培养和训练提供了极大便利。近几年来，以大数据、5G、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数字技术表现亮眼，数字化变革与数字时代正加速到来，数据采集终端设备的性能持续提升，数据储存和数据信息传输技术不断发展，这些技术创新有力推动了数字医学的进步，也使医学教育的内容和方式发生了变化。与传统的医学教育方式相比，数字化产品的推广应用，能够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医学微观形态的可视性和可理解性，提高了医学生和规培医师的理论、技能学习的效率，对于缓解我国医学教育资源紧缺问题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同时对于医养健康产业人工智能应用的推广，具有极大的带动和示范作用。

（3）移动端在线教育崛起

教育是社会发展的产物，社会的发展影响着教育产业的走向。在平板电脑、手机及其他显示终端日趋普及后，教育信息化提供商也迅速推出了移动端的在线教育产品，满足了学习者“随走随学”、“碎片化学习”等个体需求，使学生能够根据自己的时间安排完成对应模块的学习，摆脱了学习过程的时间和空间限制，此外，在线课程还为学习者提供了在平台上与导师或同行讨论学习主题的机会。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突袭而来，在疫情防控的背景下，我国教育部门制定了“停课不停学”政

策，疫情期间远程教学成为我国义务教育、高等教育及继续教育的主要学习方式，移动端在线教育产品得到了更大范围的推广和应用。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愿景是发展成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具有核心技术和较大经营规模的医学技术及服务型企业。在未来发展中，公司将逐步优化技术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增强核心竞争力，积极采取措施有效应对市场竞争，以先进的技术、精干高效的组织机构和高素质的人员实现企业的逐步壮大，将公司发展成为内部管理规范、技术实力雄厚、市场体系完善、具有持续发展能力的行业领先企业之一。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1 年度，公司整体工作目标方针为：规范管理，创新发展；做强主业，努力开拓新市场。经营计划具体为：

- 1、加强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继续在行业细分领域保持领先优势，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促进核心技术及产品的升级，保持公司的竞争力。
- 2、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基于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及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凭借具有技术和质量优势不断开拓国内和国际市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 3、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已建立起一套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内部控制将提出更高要求。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以达到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效率、降低经营风险的目的。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为各类医学院校及医院提供信息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目前国家为全面提高我国医疗卫生人员技能水平，在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建设方面出台了多项扶持政策，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有利于刺激下游医院的设备采购、带动医学教育及培训产业的发展。但如果未来国家对行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本行业企业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跟踪相关管理部门的各项政策，适应宏观经济调控及产业政策的导向，引导技术创新，在产品研发、营销策略上赢得更多时间优势的同时，公司将加大产品研发力度，陆续推出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系列产品，拓展技术应用领域。

二、经营风险

(一)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新型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推出，未来我国医疗卫生信息化行业将加速发展，在带来更大的市场机会的同时，也将吸引更多的国内外 IT 行业巨头涉足医学领域，因此公司未来将面临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若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的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业绩提升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抵抗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方面的投入，注重产学研合作，以保

持公司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坚持自主创新，保护自主知识产权，保持自身技术的竞争优势。其次在销售方面，公司将随时掌握行业最新信息，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做出正确决策，加强市场销售渠道的开拓，加大销售队伍的建设，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来面对行业的竞争。

（二）收入和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医学院校、医院及各地市科技馆等行政事业单位，基于预算管理制度的特点，整个采购招标过程一般要经历 3-6 个月时间，由于项目实施阶段还需要经历现场勘查、制定实施方案、安装调试设备和项目验收等工作，所以收入的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的收入呈现季节性波动。

应对措施：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影响，公司在营业收入上表现出季节分布不均衡的特点，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市场，不断丰富、完善产品线，一定程度上减少季节性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技术风险

（一）知识产权风险

软件产品是知识密集型产品，产品附加值高，但产品内容容易复制、模仿，可能存在被他人侵权、盗版的情形。公司在业务开展中无法保证专利、软件著作权、商业机密不被盗用或不当使用，同时亦不排除与竞争对手产生其他知识产权纠纷。若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足，或与竞争对手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范此类风险发生，公司一方面重视产品的版权保护，对立项开发的产品及时申请发明专利及著作权登记证书，在法律上使之保护；同时，进行加强公司内部管理，签订员工保密协议等，以降低知识产权受侵害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444.8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6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22.53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15.60%。随着未来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者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客户的信用管理，提高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和回款速度，公司对相关职责人员的权限和责任进行了规范，从制度上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同时及时进行账龄分析，定期与客户沟通，不断完善收款管理制度，将主要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划分责任到销售经理个人，并与其业绩挂钩并加强监督。

在财务管理方面，对于较长账龄的应收账款，公司采用了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根据账龄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以准确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二）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 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等规定，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于 2020 年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0 年至 2022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如果国家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等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以后年度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产品质量、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持续满足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提前考虑因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带来的风险，提高风险应对的能力。

（三）政府补助、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各项税收优惠和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 805.56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为 25.24%，占比较高。如未来上述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

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属于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软件技术中心，数字人系列产品的开发得到各级政府的资金支持，以此加快产品开发力度和进度，尽快实现产业化。今后，公司将尽量降低对政策的依赖度，通过不断拓展产品的销售领域，提升自身产品品质赢得市场口碑，在临床医疗、生命馆方面加大营销力度，从而增强企业自身产品盈利能力。

四、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业务范围和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公司治理的要求也将更高，未来若公司内部治理不能适应发展需要，则将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一、经营风险

(一)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医学领域，下游客户主要为医学院校和医院，其对产品精确性、准确性要求极高。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和产品的持续升级换代，如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执行研发管理和质量控制措施，一旦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则将对公司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造成负面影响，从而影响公司长期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质量控体系建设，严把产品质量，将预防和控制品质风险作为企业运营管理的头等重要工作。

(二)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医学院校。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高校普遍推迟复工复产时间，导致部分销售和采购订单有所延后，应收账款回款较计划时间推迟。若后续疫情持续时间较长，下游医学院校的采购计划继续推迟，将会对公司后续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一方面加强研发力度，以创新争取市场、赢得客户；另一方面扩充销售力量，拓展销售渠道。

(三) 不能准确掌握行业发展趋势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学信息化行业，但近年来，随着计算机信息技术不断进步，下游客户的需求形式不断更新，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掌握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技术水平及经营模式不能持续创新和改进，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竞争力下降或被替代，这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密关注医学信息化行业变化趋势，做好相关应对工作，加强产品研发，努力扩大销售，减轻对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技术风险

(一)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作为数字医学软件产品的提供商，未来发展一定程度上取决于是否能够及时、高效地进行技术更新与产品升级，以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未来如果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上投入不足，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无法适应行业技术水平的发展速度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无法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的经营规模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与客户保持紧密的技术交流与讨论，积极收集客户使用信息及需求信息，紧跟市场

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及变化情况，确保技术研发方向符合切实符合市场及行业发展方向。

（二） 研发失败风险

技术研发是公司创新和持续发展的动力，近年来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研发投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升级研发软硬件条件，推动与高校产学研合作及科技成果转化，强化关键技术攻关和产品生命周期管理，以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为 1,740.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30%，若相关研发无法实现产业化，则持续的研发投入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继续保持并增强对技术和产品研发的投入；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制度和流程，提高研发组织效率和新产品开发成功率。

（三）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高业务素养、经验丰富而稳定的技术团队是公司持续研发创新的关键，也是公司保持长期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虽然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体系，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研发激励机制，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了良好的科研条件与发展平台，但仍不能完全排除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若未来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情形，将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健全完善的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和晋升机制，建立全面的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员工的稳定性及忠诚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使员工在各自岗位上人尽其才，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形成不同层次、不同专业领域的人才梯队。

三、财务风险

（一）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医学信息化软件，软件产品具有毛利率较高的固有特点，同时公司所处的数字医学领域专业化程度较高，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64.90%，毛利率相对较高。但如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不景气、行业竞争加剧，或者公司不能持续研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等情形，则公司可能面临综合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会严把产品质量关，进一步加强品牌优势，提高客户满意度，在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加大研发投入，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性，在竞争中保持技术优势，提供性价比高的产品赢得用户认可。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以发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合计 41.99% 的股份。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范性文件，同时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了 2 位独立董事，但仍然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人事安排、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等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决策程序，以便更好的保障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20,000,000	0

关联方徐以发、王雪萍、李相东、高洪霞、孔祥惠、徐以锋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0,000元，报告期内发生0元。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

无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徐以发签订《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由徐以发将“数字人体断层数据分割系统V1.0”之全部著作权无偿转让给公司，本次转让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本次转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收购资产	2020年5月21日	2020年5月6日	徐以发	“数字人体断层数据分割系统V1.0”之全部软件著	现金	0	是	否

				作权			
--	--	--	--	----	--	--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徐以发签订《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由徐以发将“数字人体断层数据分割系统 v1.0”之全部著作权无偿转让给公司，本次转让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本次转让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不侵占公司资金、资产。）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承诺不侵占公司资金、资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22日		挂牌	其他承诺（税收缴纳）	其他（承诺如因整体变更的个人所得税扣缴问题而导致公司承担任何损失时，其个人代替公司全部承担。）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1月11日	2020年4月2日	发行	回购承诺	其他（2017年、2018年实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500万元、3000万元，若低于上述金额，徐以发向国投高新（深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济南建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现金补偿。）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年11月11日	2020年4月2日	发行	回购承诺	公司若发生约定情形，徐以发将根据国投高新（深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济南建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选择以12%年息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公司控股股东所控制的	正在履行中

					易盛数字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限售承诺	其他(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股份增减持承诺	其他(本企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提前十五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华信扬帆1号、源之信、千里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时除外。)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其他(承诺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价格达到具体条件后,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维护股价稳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其他(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进入精选层之日后3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则本人将在达	正在履行中

					到触发上述条件之日起 1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将启动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票金额不超过本人从公司领取的上年度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	
董监高	2020 年 12 月 8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其他(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对发行人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 年 12 月 8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其他(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12 月 8 日		发行	其他承诺 (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	其他(如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	正在履行中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资料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其他(本公开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其他(为应对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公司承诺及时填补每股收益回报的具体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其他(为应对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公司承诺及时填补每股收益回报的具体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其他(为应对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公司承诺及时填补每股收益回报的具体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	其他(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并挂牌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并	正在履行中

				排和发行并挂牌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并挂牌《公开发行说明书》、本公司发行并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发行并挂牌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执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不发生占用数字人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2月8日		发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	其他(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	正在履行中

					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股东及关联方曾对如下事项做出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承诺如下：

“本人及其关联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派驻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上述承诺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上述承诺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股东权利或者实际控制能力，通过关联交易、垫付费用、提供担保及其他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上述承诺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分别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力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保证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易创电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仍为 1,220 万元，未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声明，声明在税务机关要求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将

严格按照要求进行缴纳；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因本次整体变更的个人所得税扣缴问题而导致公司承担任何损失时，其个人代替公司全部承担。

上述承诺人员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以发（以下简称“乙方”）与国投高新（深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济南建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齐鲁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统称“甲方”）签订了《股东协议》：

1.1 业绩承诺

1.1.1 甲方向乙方承诺，数字人 2017 年、2018 年实现净利润（经公司股东大会决定聘任、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下同）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3,000 万元。

1.1.2 如果公司在上述某个年度实现的经营业绩[以审计结果与公司提供的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报表（该报表应与公司提供的缴纳税款的银行回单一致）两者之间孰低者为准]未达到甲方设定的承诺净利润，甲方同意对投资人认购股份的股价价格进行调整，以现金按投资比例分别对乙方补偿，现金补偿的计算标准如下：

现金补偿额=投资额×（1-（减）当年实际实现净利润÷（除）当年承诺净利润）

乙方获得的现金补偿额以乙方的投资额为上限。

1.1.3 若公司未来申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IPO”或者“合格上市”，本协议中所指的“IPO”或者“合格上市”均指在中国境内 A 股两个证券交易所的创业板、中小板或者主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包括在场外市场如新三板挂牌以及在中国境外以任何方式上市的情况）时或者 IPO 审核中，因任何原因导致费用被追溯调整进而导致净利润被调整，则前款实际实现净利润以调整后的净利润为准，并根据前款承诺净利润重新计算是否达到现金补偿的标准，如达到现金补偿标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出具后的三个月内给予现金补偿。

1.1.4 在公司未达到任一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0%时，若是乙方就此选择现金补偿权的，则乙方放弃该年度就本协议 1.2.1 之⑧条所约定的回购权利。

1.2 回购权

1.2.1 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形，乙方有权自行决定选择要求甲方回购乙方届时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份。甲方承诺将根据乙方的选择以 12%年息回购乙方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全部或部分：

①公司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未能完成 IPO 辅导验收；

②公司聘请的投资银行或证券公司以任何书面形式明确提示公司已达到上市的条件，且投资人同意或建议启动上市程序但甲方无正当理由在相关股东大会上投反对票或弃权，致使该等上市程序无法及时启动的；

③中介机构对公司合格上市出具保留意见或者未能通过中介机构对公司合格上市内核等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其确定不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申报合格上市的；公司或者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问题导致公司违反合格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无法实现合格上市目的的；

④因公司违反《股份认购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而导致投资人依据该《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终止该协议的；

⑤公司和/或承诺人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向投资人隐瞒公司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主要指公司重大债权债务、经营资质、主要产品数据来源、重大科研项目、核心知识产权）严重侵害投资人合法权益的；

⑥公司和/或承诺人违反《股份认购协议》及本协议的规定，且经投资人书面通知后在 30 日内未对其违约行为作出充分的补救、弥补，严重影响投资人的投资权益、无法实现其原有投资目的的；

⑦承诺人未按照《公司法》的要求保证投资人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未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及其他妨碍投资人行使知情权的；

⑧根据本协议第一条第 1.1 款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8 年任一年度未能达到承诺利润 80%的；

⑨公司 2017 年、2018 年任一年度实际完成的经审计后净利润较上一年度增长低于 15%的；

⑩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会计准则进行审计的审计结果与公司进行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上报的年度财务报表两者之间不一致的；

⑪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公司合格上市申报时，甲方持股比例低于 40%或者丧失对公司的控制权的。1.2.2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要求股份回购的书面通知当日起的十（10）日内与乙方签署相关转让或回购法律文件并在该等法律文件签署后的三十（30）日内以 12%的年息全额支付回购价款，即股份回购价格=回购股份对应的投资本金+（加）该投资本金自投入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12%计算的年息总和-（减）投资人已获得的分红款-（减）投资人已获得的补偿款。

如果届时投资人要求回购的股份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更高，则以投资人要求回购的股份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为股份回购价格。

投资人要求回购的股份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回购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的净资产/回购时公司总股本*投资人所持公司股份数

若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回购价款，则就未予支付的回购价款应按照每天万分之五的利率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前述回购执行需遵守相关的交易制度，若因相应市场的交易制度导致乙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实现回购权利的，对于未能实现部分的权益，甲乙双方自行协商解决。

1.2.3 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完毕全部股份回购价款之前，乙方就其未取得回购价款部分的股份仍享有中国法律和本协议项下完全的股东权利。

1.2.4 为避免疑义，若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未分配利润为全体股东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则本条项下乙方认购时每股价格应按比例稀释。

1.2.5 甲方承诺：公司违反本协议“合格上市”的约定，到境外市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无论是否发生本协议第一条第 1.2 款第 1.2.1 项约定的回购情形，投资人有权要求承诺人回购各投资人所持全部或部分股份的，股份回购款的年利率按照 25%执行，即股份回购价格按如下公式计算：

股份回购价格=回购股份对应的投资本金 +（加）该投资本金自投入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之日止按年利率 25%计算的年息总和-（减）投资人已获得的分红款-（减）投资人已获得的补偿款。

如果届时投资人要求回购的股份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更高，则以投资人要求回购的股份对应的公司净资产值为股份回购价格。

1.2.6 投资人在投资公司后，转让部分所持公司股份的，不影响投资人按照本协议第一条第 1.2 款约定要求承诺人回购剩余股份的权利。届时承诺人无权以投资人转让部分股份的事实及转让价格为由对回购剩余股份提出任何抗辩。就投资人所转出的公司股份，受让人应履行本协议项下投资人持有该部分股份期间所对应的同等义务，同时受让人应享有本协议项下投资人持有该部分股份期间所对应的同等权利。

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未有任何违背的情形。

上述其他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开发行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上述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655,000	54.24%	-2,054,304	29,600,696	45.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58,000	11.75%	-6,858,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045,000	3.50%	-2,045,000	0	0
	核心员工	420,000	0.72%	-17,844	412,756	0.63%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709,000	45.76%	9,010,826	35,719,826	54.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574,000	35.25%	6,288,000	26,862,000	41.12%
	董事、监事、高管	6,135,000	10.51%	1,805,000	7,940,000	12.1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8,364,000	-	6,956,522	65,320,52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56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956,522 股，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
-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自愿限售承诺，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总数增加。
- 3、报告期内，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蒋奕辞职，截至报告期末其所持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是否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如是,披露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徐以发	27,432,000	-570,000	26,862,000	41.12%	26,862,000	0	1,000,000	0	否
2	九鼎华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信扬帆1号投资基金	2,712,000	0	2,712,000	4.15%	0	2,712,000	0	0	否
3	王爱明	2,920,000	-459,000	2,461,000	3.76%	0	2,461,000	0	0	否
4	东源华信(北京)资本	2,290,000	0	2,290,000	3.51%	0	2,290,000	0	0	否

	管理有限公司-济南源之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李庆柱	1,968,000	0	1,968,000	3.01%	1,968,000	0	0	0	否
6	济南建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0,000	0	1,440,000	2.20%	0	1,440,000	0	0	否
7	李相东	1,396,000	0	1,396,000	2.14%	1,396,000	0	0	0	否
8	葛新国	1,284,000	0	1,284,000	1.97%	0	1,284,000	0	0	否
9	米泽	950,000	0	950,000	1.45%	950,000	0	0	0	否
10	孙守华	946,000	0	946,000	1.45%	946,000	0	0	0	否
	合计	43,338,000	- 1,029,000	42,309,000	64.76%	32,122,000	10,187,000	1,000,000	-	-
<p>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除九鼎华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信扬帆1号投资基金和东源华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济南源之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外，前十名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p>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徐以发直接持有公司 41.12%的股份，徐以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济南易盛数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0.87%的股份，因而徐以发合计控制公司 41.99%的股份。同时徐以发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故徐以发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徐以发，男，196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7282819620820****，毕业于曲阜师范大学物理专业，本科学历。1981年7月至1991年7月，就职于沂源一中，任教师；1991年8月至1994年5月，就职于沂源县政府办公室，任科长；1994年5月至1999年5月，就职于沂源县现代通讯设备公司，任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淄博泰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0年8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淄博易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4月至2015年7月，创立数字人前身易创电子，并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数字人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易盛数字执行事务合伙人。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0年11月23日	2020年11月27日	6,956,522	6,956,522	直接定价	12.50	86,956,525.00	高清晰度数字人体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数字人云平台建设项目

2021年1月6日，安信证券已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12.50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695.6522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104.3478万股股票，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15%。发行人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3,043,475.00元，连同初始发行规模695.6522万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86,956,525.00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12,541,115.3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7,458,884.6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4-1号）。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开发行说明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精选层发行	2020年6月4日	74,415,409.61	0	否	-	-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本年度内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0 年 4 月 10 日	4	0	0
合计	4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	0	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徐以发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2年8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30.00
李庆柱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	男	1968年8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38.33
李相东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1977年3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24.73
王清平	董事	男	1979年1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9.67
齐雷	董事	男	1979年1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0
孔祥惠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3年3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5.70
张娜	董事	女	1983年3月	2019年9月12日	2021年8月18日	19.87
王莉	独立董事	女	1971年10月	2020年4月3日	2021年8月18日	3.33
王作维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6月	2020年4月3日	2021年8月18日	3.33
王艳	监事会主席	女	1985年4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4.90
苗青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6年10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2.90
刘金山	监事	男	1983年5月	2019年4月1日	2021年8月18日	14.58
魏昱	研究院经理	男	1983年8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9.87
李伟涛	研究院副经理	男	1982年3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20.87
米泽	市场部经理	男	1978年10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4.90
孙守华	产品技术部	男	1976年5月	2018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8日	19.67

	经理			日	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除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孔祥惠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徐以发的堂弟媳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徐以发	董事长、总经理	27,432,000	-570,000	26,862,000	41.12%	0	0
李庆柱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	1,968,000	0	1,968,000	3.01%	0	0
李相东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396,000	0	1,396,000	2.14%	0	0
王清平	董事	912,000	0	912,000	1.40%	0	0
张娜	董事	296,000	0	296,000	0.45%	0	0
齐雷	董事	0	0	0	0	0	0
孔祥惠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王莉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王作维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王艳	监事会主席	200,000	0	200,000	0.31%	0	0
苗青	职工代表监事	20,000	0	20,000	0.03%	0	0
刘金山	监事	20,000	0	20,000	0.03%	0	0
魏昱	研究院经理	832,000	0	832,000	1.27%	0	0
李伟涛	研究院副经理	400,000	0	400,000	0.61%	0	0
米泽	市场部经理	950,000	0	950,000	1.45%	0	0
孙守华	产品技术	946,000	0	946,000	1.45%	0	0

	部经理						
合计	-	35,372,000	-	34,802,000	53.27%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莉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王作维	独立董事	新任	独立董事	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张娜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董事、研发中心总监（不属于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研发中心总监张娜不再任命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担任研发中心总监职务。
王清平	董事、科教事业部经理（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董事、科教事业部经理（不属于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科教事业部经理王清平不再任命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担任科教事业部经理职务。
蒋奕	BIOVR 事业部经理职务	离任	BIOVR 事业部经理职务	蒋奕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 BIOVR 事业部经理职务。
米泽	营销中心副总监	新任	市场部经理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内部人员做岗位调整。
魏昱	研发中心副总监	新任	研究院经理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内部人员做岗位调整。
李伟涛	研发中心副总监	新任	研究院副经理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

	监			对内部人员做岗位调整。
--	---	--	--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王莉，女，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山东财经大学助教；1999年10月至2007年9月，任山东财经大学讲师；2007年10月至今，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2020年4月至今，任数字人独立董事。

王作维，男，198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新时代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2007年5月至2011年8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20年7月，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2020年8月至今，任中泰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执行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数字人独立董事。

魏昱，男，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12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股份公司前身易创电子，任研发副经理；2015年8月至2020年3月，任数字人研发中心副总监；2020年3月至今，任数字人研究院经理。

李伟涛，男，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1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股份公司前身易创电子，任研发部工程师；2015年8月至2020年3月，任数字人研发中心副总监；2020年3月至今，任数字人研究院副经理。

米泽，男，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政法学院法律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山东东方天健广告公司，任策划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济南新锐智扬广告公司，任创意总监；2012年9月至2013年5月，就职于山东万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企划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股份公司前身易创电子，任营销副总监；2015年8月至2020年3月，任数字人营销中心副总监；2020年3月至今，任数字人市场部经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岗位工资、学历工资、职称工资、工龄工资组成。

2020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5万元（税前）。对于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监事，公司不予支付相关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基本情况”部分。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2	0	0	12
销售人员	50	6	0	56
技术人员	116	26	0	142
财务人员	6	0	0	6
生产人员	14	0	3	11
员工总计	198	32	3	22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3	3
硕士	11	11
本科	74	106
专科	79	80
专科以下	31	27
员工总计	198	22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员工薪酬由以下部分组成：岗位工资、学历工资、职称工资、工龄工资和年终奖。岗位工资根据工作岗位和岗位必需技能情况并参考当地同行业企业的工资标准制定确定，学历工资、职称工资、工龄工资与员工的学历、职称、职级、工龄相挂钩；年终奖根据岗位职责履行状况和工作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培训：公司注重内部人才的发掘和培养力度，强化对现有员工的培训，以使员工掌握相应的专业知识与技能，为新进员工提供全面的新员工入职培训，安排员工到外部培训机构进行管理和技术技能的学习培训，注重员工的全面发展及工作技能的提升

公司无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潘晓峰	无变动	大区总监	40,000	-3,150	36,850
李振平	无变动	医学教授	40,000	0	40,000
蒋鑫	无变动	大区总监	20,000	1,962	21,962
徐勇	无变动	大区总监	40,000	100	40,100
王清津	无变动	大区总监	20,000	0	20,000
钊金涛	无变动	大区总监	20,000	-12000	8,000
刘学文	无变动	大区总监	20,000	-15400	4600
梁飞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0	20,000

孟庆斌	离职	技术人员	20,000	-4,000	16,000
毕玉顺	无变动	医学教授	20,000	0	20,000
韩冰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0	20,000
王振功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20000	0
刘瑞杰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1,000	21,000
马芳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6000	14000
吴德兴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66,244	86,244
马俊乐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0	20,000
丁大伟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0	20,000
刘文荟	无变动	技术人员	20,000	0	20,000
刘金山	无变动	财务人员	20,000	0	2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拥有的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日期/颁发日期
高新企业证书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37001784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税务局	2017.12.28
软件企业资质				
1	软件服务业企业证书	济 R-2015-0152 (备)	济南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11.01
体系认证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19Q10485ROM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05.06- 2022.05.05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19E10296ROM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05.06- 2022.05.05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19310268ROM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9.05.06- 2022.05.05
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0I10134R2S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0.06.28- 2023.06.17
对外贸易类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533734	济南市商务局	2018.09.27
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1361716	济南海关	2016.04.22
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707601395	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7.03.29
其他				
1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鲁济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6	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1.23
2	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	(鲁)-非经营性-2018-0492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11.29

3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鲁济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873 号	济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07.13-2025.07.12
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鲁 B2-20200942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发布《关于公布山东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文件（鲁科字[2020]136 号），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尚未发放。

因解剖实验室整体方案需要同步配备部分医疗器械，基于业务需要，公司经申请取得了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备案编号为鲁济食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96，备案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23 日，可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范围包括：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 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除外），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除外），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随着公司业务的开拓，公司产品未来逐步将应用于医疗领域，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取得了济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鲁济食药监械经营许 20200873 号），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12 日，许可的 III 类医疗器械的范围包括：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70 软件；05 放射治疗器械，06 医用成像器械，21 医用软件，22 临床检验器械。

公司在取得数字人云平台网站域名（humanyun.com）ICP 备案后，公司经申请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取得了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证书编号（鲁）-非经营性-2018-0492，服务性质为非经营性，网站域名为 humanyun.com。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取得由山东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为公司数字人云平台业务所需。

二、 知识产权

（一）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授权 1 项发明专利，取得 9 项软件著作权登记。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知识产权名称	专利号/登记号	授权时间/发证时间	类别	取得方式
1	一种解剖数据处理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710428354.X	2020.04.1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	数字人虚拟解剖台系统 V3.0	2020SR0254071	2020.03.13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3	数字人体交互平台 V7.0	2020SR0926121	2020.08.13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4	数字人 VR/AR 解剖系统 V1.0	2020SR1500010	2020.09.08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5	临床数字人系统 V5.0	2020SR1506362	2020.09.29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6	临床数字人解剖系统 V6.0	2020SR1513095	2020.10.19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7	数字人互动系统 V2.0	2020SR1511990	2020.10.16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8	3D 人体解剖标本教学系统 V3.0	2020SR1535039	2020.11.02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9	数字人运动解剖教学系统 V3.0	2020SR1535040	2020.11.02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10	临床数字人系统 V4.0	2020SR1552140	2020.11.06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变动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每年组织知识产权申报工作，确保研发成果能获得有效保护，并完善专利档案。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的注重各类知识产权的保护，未发生知识产权诉讼或仲裁情况。

三、 研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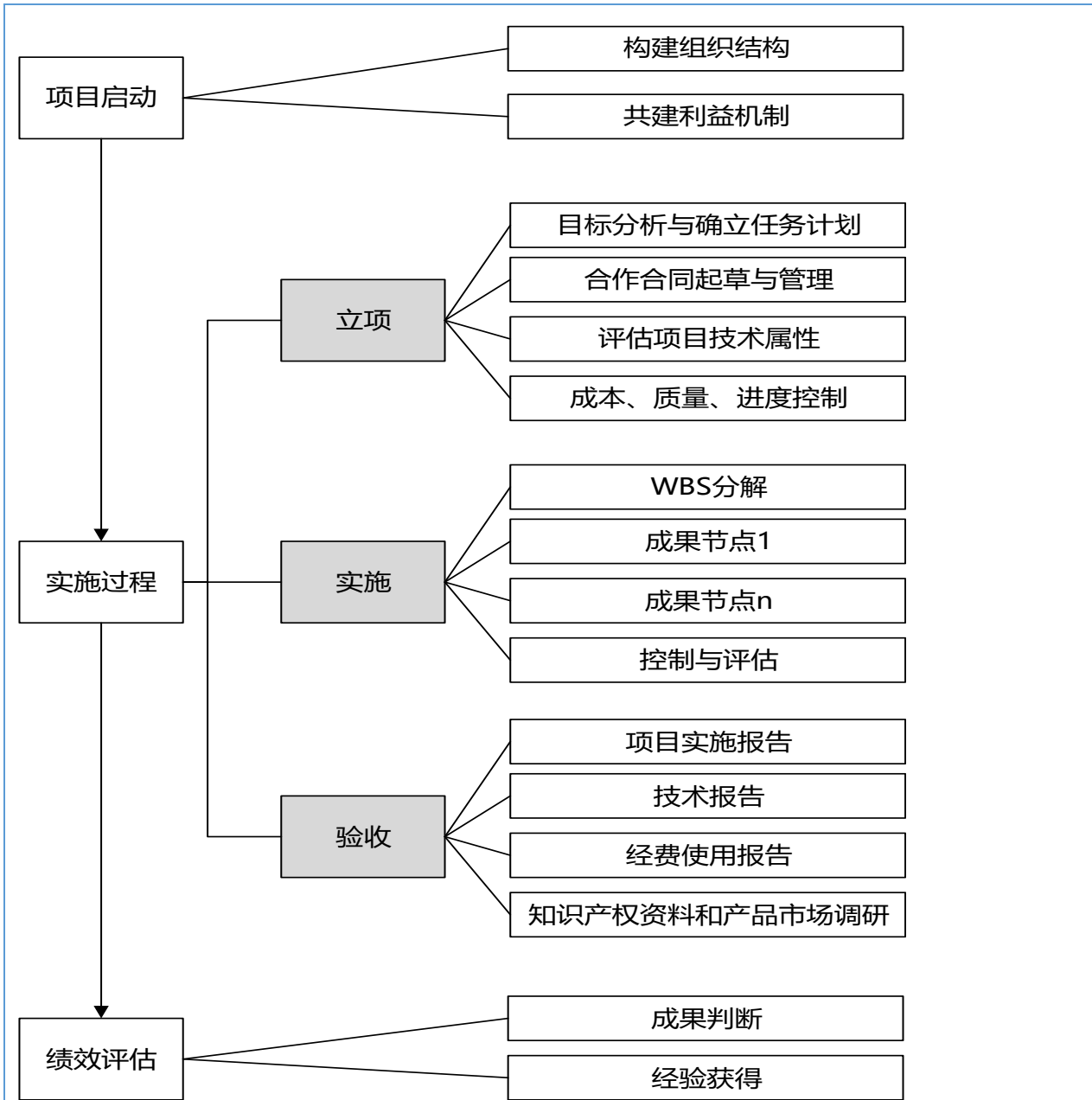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数字医学领域的软件开发企业，利用自身在核心技术方面创新和积累，从事“数字人体技术”的研发及应用推广，并为客户提供医学教育信息化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的研发过程大致可分为二维图像处理及三维结构重构两个阶段，在二维图像的处理阶段，需要准确识别人体断层图像中不同组织、器官等的边界，并利用计算机及图像技术进行分割、提取；在三维结构的重构阶段，需要将处理后的二维图像按照真实的人体形态进行重构，并确保重构完成后的数字人体与真实人体保持一致。因此，在研发过程中，研发团队除需要具备计算机、图像处理等专业知识外，还需要具备专业的组织胚胎学、人体形态学等医学知识及丰富的临床经验。

公司研发团队较为稳定，研发人员经过多年的实践，已在医学、影像学及计算机科学等交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研发经验，同时，为进一步保证产品的专业性和严谨性，公司通过外聘、合作等方式，不断邀请解剖学、临床医学领域的专家提供技术指导，使得公司研发人员可以及时、广泛的接受各领域较为权威及前沿的技术支持，目前，公司研发团队已在相关专业领域具备了较为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较强的研发能力。

在研发项目管理方面，为规范公司研发活动，提高研发项目的管理水平，公司研发部门制定管理制度如下：《研发管理规定》、《研发项目及研发文档及产品命名规范规定》、《研发立项流程规定》、《研发阶段评审流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按照立项、实施、验收等流程来执行，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研发过程中的核心技术主要由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完成，同时公司通过邀请合作医学院校及医疗机构中的外部专家进行技术指导，以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此外，公司还通过委外开发的方式完成产品中场景模型制作等非核心功能的开发。

(二)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	13,505,849.26	15,966,527.03
2	高清数字人断层辅助 CT/MR 辨识系统	1,795,692.26	1,795,692.26

3	高清晰度数字人体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466,720.95	466,720.95
4	全息数字人”技术在健康医疗大数据领域的应用及推广	429,387.66	707,483.66
5	触控一体的研发与应用	331,361.72	540,005.89
合计		16,529,011.85	19,476,429.79

研发项目分析:

公司 2020 年研发费用为 1,740.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30%，本年度公司共有 11 项研发项目，10 项为数字人项目，1 项为子公司深圳易创项目。其中，“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及“高清数字人断层辅助 CT/MR 辨识系统”为报告期内的重点研发项目，在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比较大。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本项目于 2019 年立项，并获得 2019 年度山东重点研发计划支持，主要研发内容具有获取病人的 CT/MRI 数据技术功能，对病变部位进行手术级立体可视化处理，使病变与周围组织关系得到完全、真实的呈现，并与标准数字人体进行器官组织融合，添加重建后未显示的周围脏器及组织器官，可进行模拟手术，为临床诊断、术前方案评估、术中精确手术提供最详实、可靠的辅助，让精准医疗真正成为可能。研发成果：完成临床辅助诊疗技术的突破，获取病人的 CT/MR 数据，进行病变三维形态重建，重建后与个体器官的三维结构进行融合，完成了远程会诊模块、医患沟通模块的开发并实现销售。

高清数字人断层辅助 CT/MR 辨识系统：以高清晰断层数据为基础，构建一套协助临床影像科医师辨识当前断层中的组织结构系统。对高清晰断层数据进行组织结构的分割标注，并与影像数据匹配。本项目开发阶段已完成并形成产品，产品正在等待专家的验收。

除上述两个项目外，其他研发项目在报告期内均按照研发计划正常进行中。

四、 业务模式

公司采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基于在细分行业内的客户资源，在现有核心产品“数字人解剖教学系统及实验室整体方案”及“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平台”的基础之上，集中客户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升级、优化，开发新的功能模块，增加新的数据资源；二是针对“数字人体技术”，从断层图像采集、识别分割、三维重构，到数据处理、压缩等各个环节进行基础性研究以及底层技术优化。

针对两方面的研发目标，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和数字人研究院两个平行而又相互衔接的研发部门。其中，研发中心主要负责对公司不断获取的标本断层数据的识别分割、三维重构等，以及对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及二次开发，同时负责在新产品推出后，对公司销售及售后人员进行技术培训；数字人研究院则负责图像采集技术、数据压缩技术等底层技术的基础性研究。

公司研发过程中的核心技术主要由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完成，通过邀请合作医学院校及医疗机构中的外部专家进行技术指导，以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此外，公司还通过委外开发的方式完成产品中场景模型制作等非核心功能的开发。

2、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从形态上可以分为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及一体化解决方案。其中，软件产品主要是公司核心产品“中国数字人解剖系统”、“医学形态学数字化教学系统”等，但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大多数软件类产品均搭配相应的硬件设施一同销售；硬件产品主要为深圳易创根据客户要求定制化生产的交互智能一体机；而一体化解决方案则是指公司在销售过程中，为满足客户数字化实验室升级改造需

求，提供包含软件及其配套硬件在内的全部实验室设施。

因此，针对不同的产品形态，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1）软件产品的硬件载体及部分服务，包括电脑、LED 显示屏、触控一体机以及部分开发测试服务等；（2）研发测试用设备、配套部件及相关服务，包括计算机、服务器、液晶显示设备等；（3）数字化解剖实验室所需要的手术无影灯、显微镜、手术解剖台等医用器械及耗材；（4）售后维护过程中所需硬件耗材等；（5）交互智能一体机中所需的液晶面板、主板等配件。以上采购工作均由公司采购人员直接完成。

3、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可分为软件类产品以及包含硬件在内的嵌入式软件和整体解决方案类产品。对于软件类产品，公司在签订销售协议后与客户进行沟通，对客户的环境条件、硬件条件及个性化需求进行调研分析，并在现有成熟产品基础上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功能调整。公司根据客户的使用场景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并对客户进行使用培训，从而完成产品交付验收过程。

对于嵌入式软件和整体解决方案类产品，公司一般会在参与客户招标前就对客户的使用需求进行调研，并结合既有产品方案形成针对性的投标方案；在中标后，根据初步确定的产品方案进行硬件采购、功能调整及嵌入、现场安装调试及客户培训等工作，从而完成产品验收交付过程。

另外，公司子公司深圳易创主要生产交互智能一体机产品，其中产品外观设计和整机组装由深圳易创自行完成，液晶面板、主板及其他配件通过对外采购获取。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方式可分为直接销售与间接销售。其中，直接销售主要通过招投标或客户直接委托的方式，由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向客户提供产品或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及售后维护，并收取货款；间接销售系部分终端客户通过中间商采购公司产品，公司与中间商签订销售合同并结算货款，但相关产品或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及售后维护，仍由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提供。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直接销售为主。

五、 产品迭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工程施工安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数据处理和存储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IT 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呼叫中心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收单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设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行业信息化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金融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十多项制度，新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并按照精选层挂牌公司治理要求，制订了适合精选层挂牌公司的章程，在晋层精选层之后，严格遵照实施和执行，确保公司规范管理，良性运转。

公司按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责权分明，根据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各级机构在决策、监督、执行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同时，以规范岗位说明书形式明确各部门、岗位的职责、权限和目标，建立完善严密的制衡和监督机制，确保公司各层级均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形成了科学有效、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的治理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机构和各级管理人员均依法运作，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投资人的权利，来规范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均能够独立运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本年度内公司共进行两次章程修订。

（一）2020年3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0年4月3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修订如下：

原规定

第一条 为维护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九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和其他股东，也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果选择仲裁的，应当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第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公司获准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九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和其他股东，也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投资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果选择**仲裁方式**的，应当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第十三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

公司股票**应当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登记**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

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 非公开发行股份；
- (二) 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
- (三)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四)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 (一)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二) 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 (三) 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 (四)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 公开发行股份；
-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 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
- (四) 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五) 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 (一)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二) 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 (三) 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 (四) 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 **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 **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第二十三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2/3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第二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3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做市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 公司应当建立股东名册并将其置于公司，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第三十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根据股东名册确定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若违反该项规定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股东

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十八条 公司应当建立股东名册并将其置于公司，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名册及股东持有的股份以证券登记机构证券簿记系统记录的数据为准**。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第三十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分配股利、清算及从事其他需要确认股东身份的行为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若违反该项规定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第四十一条 股东大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代表股东

利益，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或者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十）修改公司章程；
-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投资金用途事项；
-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不得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及本章程的规定。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

利益，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审议批准公司年度报告；**
- （八）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九）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一） 修改**本**章程；
- （十二）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三） **审议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 （十四） **对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 （十五） 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六）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十七） 审议批准变更募投资金用途事项；
- （十八）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九）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第四十二条 公司**提供担保的，应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二）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

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除上述对外担保外，公司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应当经董事会批准，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三)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请求当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计算。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的，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无

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六) 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

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第四十四条 **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三)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四)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请求当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计算。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依法**召集。

第四十八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将说明理由并公**

第五十一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予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东名册。

第五十二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五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五十五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通知各股东。

前述“20 日”、“15 日”的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

第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 (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 (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 (六) 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方式以外的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

告。

第五十二条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应当予以配合，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应当提供股东名册。

第五十三条 监事会或股东依法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产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五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第五十六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前述“20 日”、“15 日”的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但包括通知发出当日。

第五十七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 (二) 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 (三) 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四)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 (五)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

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

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

第五十八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七十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

第七十四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三）本章程的修改；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
- （五）股权激励计划；
- （六）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

于 7 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

第五十九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确需延期或者取消的，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公告，并详细说明原因。

第六十八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七十一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第七十五条 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七十九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三）本章程的修改；
- （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或者按照担保金额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担保**；
- （五）股权激励计划；
- （六）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

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 (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
- (三) 提供财务资助；
- (四) 提供担保、反担保；
- (五) 接受担保、反担保；
- (六) 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 (七)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 (八) 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 (九) 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 (十)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十一)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十二)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十三) 销售产品、商品；
- (十四)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十五)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十六) 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十七)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主动申请回避；(二)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

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者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章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第八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当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并有权参与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发表自己的意见。

第八十三条 除非本章程另有规定，非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就关联事项进行表决时，负责清点该事项之表决投票的股东代表不应由关联股东或其代表出任。

第八十四条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主动申请回避；
- (二)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 (三)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 (四) 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 (五)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如该交易事项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第八十一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的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的提名程序为：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时，新任董事、监事候选人由原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提名；董事、监事因退休、辞职、死亡、丧失工作能力或被股东大会免职而出现空缺时，继任董事、监事候选人由现任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提名。另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

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四条 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第八十六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应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九十八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

删除

第八十六条 董事、监事的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程序为：

（一）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 5%以上的股东提名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由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 5%以上的股东提名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

（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应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七条 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第八十九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应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一百〇一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

能力；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 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九十九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兼任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〇三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

力；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 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七) **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八)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

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但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董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其**

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无

第一百〇九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设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一)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十六) 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

辞职产生的空缺后生效。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董事辞职后，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董事2名，其中1名应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设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经2/3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方案；**
- (十)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一)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二)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无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应当确保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十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五）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重大事项应当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职权授予个别董事或者他人行使。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确保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生的交易（除提供担保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孰高为准）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二）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元的。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本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第（二）项、第（十四）项、第（十六）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电话、传真、邮件等；通知时限为：定期会议召开 10 日前通知，临时会议召开 5 日前通知；遇到特殊情况的可以随时通知。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
- (二) 会议期限；
- (三) 事由及议题；
- (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决议应由 1/2 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一百二十七条 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一百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零一条（四）～（六）项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项职权：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电话、传真、邮件等；通知时限为：定期会议召开 10 日前通知，临时会议召开 5 日前通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免于按照前述规定的时限执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 会议日期和地点；
- (二) 会议期限；
- (三) 事由及议题；
- (四) 发出通知的日期。

董事会会议议题应当事先拟定，并提供相应的决策材料。

第一百二十五条 董事会决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涉及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九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第一百三十二条 本章程**第一百零一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一百零三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一百零四条**（四）～（六）项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除符合前款规定外，还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资格，

第一百二十八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 2 名，由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三十四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总监与副总监、研发总监与副总监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无

第一百四十一条 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监事辞职应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第一百三十三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长提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若干名，由总经理提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三十九条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并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但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有关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第一百四十四条 董事会秘书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并应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但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提交辞职报告时其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的，辞职报告在董事会秘书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披露后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原董事会秘书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职责。

第一百四十七条 本章程第一百零一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第一百五十条 监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监事辞职应向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但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或者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监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生效。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它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第一百五十三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定期监事会会议应当提前10日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应当提前5日通知全体监事。情况紧急时，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它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五十五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会议记录包括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出席监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监事会的监事姓名、会议议程、监事发言要点、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做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

第一百五十六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
- （二）事由及议题；
- （三）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事会时生效。

监事辞职后，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

删除

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扰。监事履行职责所需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五十八条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定期监事会会议应当提前10日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应当提前5日通知全体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免于按照前述规定时限执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第一百六十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监事会会议记录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出席会议的监事、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会议记录包括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和召集人姓名、出席监事的姓名以及受他人委托出席监事会的监事姓名、会议议程、监事发言要点、每一决议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结果（表决结果应载明赞成、反对或弃权的票数）。

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做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至少保存10年。

第一百六十一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一）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
- （二）事由及议题；
- （三）发出通知的日期。

监事会会议议题应当事先拟定，并提供相应的决策材料。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 按照前述第一百六十条的规定，在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除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 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公告形式为报纸公告、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或 www. neeq. cc）或证监会指定得其他网站进行公告。

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第（一）项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一百九十一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二百〇六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本数；“不满”、“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二) 2020 年 9 月 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 9 月 23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修订如下：

原规定

第十二条 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科普展品、多媒体教学设备、光电设备、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多媒体工程施工；经济贸易

(一)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 按照前述第一百六十五条的规定，在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除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四) 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公告形式为报纸公告、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证监会指定得其他网站进行公告。

第一百九十五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一百九十四条第（一）项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第一百九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一百九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 15 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含本数；“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修订后

第十二条 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科普展品、多媒体教学设备、光电设备、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多媒体工程施工；经营电信

咨询；电子产品、模型模具、实验室设备的设计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汽车、教学仪器、办公用品、建筑材料、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济贸易咨询；电子产品、模型模具、实验室设备的设计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汽车、教学仪器、办公用品、建筑材料、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2020年4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5月21日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议案，《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之日2020年12月8日起生效适用。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20年3月4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IOVR事业部调整》、《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2019年度关联交易》、《提请召开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p> <p>2、2020年3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关于提名王莉、王作维为董事会独立</p>

		<p>董事》、《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承诺管理制>》、《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更名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制度>》、《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关于制定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米泽、魏昱、李伟涛岗位任职调整》、《关于研发中心总监张娜、科教事业部经理王清平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3、2020 年 4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p>
--	--	--

		<p>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出具承诺》、《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出具相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系列内部治理制度》、《关于修订<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无偿转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暨关联交易》、《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4、2020年7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5、2020年9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发行方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监事会	4	<p>1、2020年3月4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p>

		<p>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p> <p>2、2020 年 3 月 16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p> <p>3、2020 年 4 月 3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出具承诺》、《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出具相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4、2020 年 7 月 27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	--	---

<p>股东大会</p>	<p>4</p> <p>1、2020年3月26日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2019年度关联交易》。</p> <p>2、2020年4月3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关于提名王莉、王作维为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相关事宜》。</p> <p>3、2020年5月21日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关于公</p>
-------------	--

		<p>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出具承诺》、《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出具相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系列内部治理制度》、《关于修订〈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关于追认关联交易》、《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无偿转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暨关联交易》、《关于更正以前年度定期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4、2020年9月23日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关于修订〈公司章程〉》。</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相关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重要工作，公司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便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做好调研的会议记录和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并对调研会议记录在公司进行存档保管。

(2) 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电子信箱、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尽职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未在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王作维	3	现场、通讯	2	现场、通讯
王 莉	3	现场、通讯	2	现场、通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和观点，了解公司运营、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内部管理积极提出建议，包括：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加强业务流程管理、加强现金流量和应收款项管理、对外投资、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等等，公司认真采纳独立董事的建议，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体系，完全具备独立运营能力。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采购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具备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系，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 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实缴货币出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系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完整拥有设备、商标、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 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人员独立。

(四)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恶意占用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五) 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组织结构体系，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

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主业突出，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已经建立起完善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且运行良好。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方面有了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都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有效的保障，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控制经营风险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及内容、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机构、投资者关系活动的开展方式等。

(二) 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三) 累积投票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切实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选择董事、监事的权利，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建立起了累积投票机制，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在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等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等于该股东所持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的乘积，并可以集中使用。

(四)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维护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关联人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的规定。

(五)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且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与公司内控及会计核算相关的重大异常问题；公司会计核算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六）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会计核算的各环节的内控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7年5月3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公司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0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精选层挂牌后适用），进一步健全公司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薪酬标准。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年终奖金。年终奖金视公司当年年度运营业绩和员工年度绩效综合表现决定，经过考核后进行发放。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21日在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4-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4月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加宝 3年	陈立立 5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1〕4-7号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人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数字人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数字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五（二）1及十二（一）。

数字人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2020年，数字人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100,583,059.71元，其中数字医学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95,985,412.45元，占营业收入的95.43%。

公司销售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数字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数字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

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验收单；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附注五（一）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1,939,876.34 元，坏账准备为 7,490,946.31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4,448,930.03 元。

管理层在对根据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款项或应收款项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数字人公司应收款项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

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 查阅分析期末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形成的主要原因，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作出估计的依据，分析其合理性；

(6) 对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实施函证程序，并关注回函情况；

(7) 检查主要客户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记录期后已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对已收回金额较大的款项检查至支持性文件，如核对收款凭证等；

(8)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检查合同、发货单、发票、回款等；

(9) 检查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数字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

实的选择。

数字人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数字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数字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数字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数字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加宝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立立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一）-1	127,518,896.45	89,805,00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五（一）-2	64,448,930.03	32,143,554.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五（一）-3	5,933,813.57	1,659,670.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一）-4	530,611.17	7,148,34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五（一）-5	4,817,842.12	5,828,078.60
合同资产	附注五（一）-6	6,658,552.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一）-7	80,033.11	
流动资产合计		209,988,678.46	136,584,657.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一）-8	12,403,948.25	13,153,572.77
固定资产	附注五（一）-9	34,318,644.96	3,371,959.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一）-10	184,157.77	205,69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一）-11	1,526,877.10	892,93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一）-12	3,475,029.44	30,772,06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08,657.52	48,396,220.99
资产总计		261,897,335.98	184,980,87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五（一）-13	4,636,172.48	3,823,816.59
预收款项	附注五（一）-14	114,451.63	1,140,725.72
合同负债	附注五（一）-15	134,283.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一）-16	5,889,163.48	8,003,645.13
应交税费	附注五（一）-17	8,751,974.15	7,373,225.20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一）-18	93,368.00	93,332.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一）-19	17,456.81	
流动负债合计		19,636,869.74	20,434,744.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五（一）-20		2,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0,000.00
负债合计		19,636,869.74	22,834,74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五（一）-21	65,320,522.00	58,3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一）-22	82,552,914.00	14,724,026.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一）-23	13,948,358.81	10,995,316.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一）-24	80,966,631.65	78,195,13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788,426.46	162,278,481.77
少数股东权益		-527,960.22	-132,348.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260,466.24	162,146,13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897,335.98	184,980,878.13

法定代表人：徐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惠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464,044.00	89,569,720.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三（一）-1	64,431,771.53	32,111,773.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22,283.88	1,415,413.08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三（一）-2	875,111.05	7,491,371.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85,947.06	5,082,885.35
合同资产		6,658,552.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8,737,709.53	135,671,163.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三（一）-3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403,948.25	13,153,572.77
固定资产		33,420,764.12	2,231,797.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687.71	51,359.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607.05	866,30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5,029.44	30,772,06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15,036.57	50,075,105.28
资产总计		262,652,746.10	185,746,268.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46,125.18	4,460,903.95
预收款项		114,451.63	1,098,580.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84,802.84	7,801,939.73
应交税费		8,729,974.41	7,277,725.66
其他应付款		93,368.00	93,332.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068,722.06	20,732,482.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0,000.00
负债合计		19,068,722.06	23,132,482.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5,320,522.00	58,3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552,914.00	14,724,026.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48,358.81	10,995,316.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762,229.23	78,530,44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584,024.04	162,613,786.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2,652,746.10	185,746,268.5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0,583,059.71	111,529,166.21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五 (二) -1	100,583,059.71	111,529,166.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385,166.39	79,250,483.01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五 (二) -1	35,302,236.62	34,853,355.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	1,184,318.03	1,357,782.28

	(二) -2		
销售费用	附注五 (二) -3	11,307,865.17	17,870,131.52
管理费用	附注五 (二) -4	8,127,629.17	8,291,804.26
研发费用	附注五 (二) -5	17,400,744.82	17,488,145.55
财务费用	附注五 (二) -6	-937,627.42	-610,735.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33,991.60	651,807.61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 (二) -7	8,055,620.82	8,764,115.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二) -8	0	1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二) -9	-3,731,548.04	-1,288,461.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二) -10	-645,671.79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 (二) -11	59,893.54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36,187.85	39,766,337.33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 (二) -12	34,974.01	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 (二) -13	51,000.00	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20,161.86	39,766,337.3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 (二) -14	3,245,638.72	4,700,53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74,523.14	35,065,801.8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74,523.14	35,065,801.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611.94	-132,348.28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70,135.08	35,198,150.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74,523.14	35,065,801.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070,135.08	35,198,150.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611.94	-132,348.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60

法定代表人：徐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惠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三 （二）-1	99,627,630.50	108,201,227.22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三 （二）-1	34,935,293.68	32,564,026.26
税金及附加		1,162,785.09	1,340,025.90
销售费用		11,031,520.02	17,457,453.98
管理费用		7,325,277.18	7,408,213.29
研发费用	附注十三	17,069,383.10	17,279,501.38

	(二) -2		
财务费用		-941,392.96	-611,017.0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33,641.64	650,391.93
加：其他收益		8,034,738.82	8,764,115.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三 (二) -3		12,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2,983.94	-1,278,527.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5,671.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93.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70,741.02	40,260,612.05
加：营业外收入		34,973.97	
减：营业外支出		51,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54,714.99	40,260,612.05
减：所得税费用		3,224,287.08	4,727,157.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30,427.91	35,533,454.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30,427.91	35,533,454.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530,427.91	35,533,454.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21,444.14	123,217,637.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8,461.52	6,657,415.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三) -1	21,700,149.72	15,713,82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50,055.38	145,588,882.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09,364.22	37,307,116.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87,244.41	27,242,02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30,031.87	11,818,77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三) -2	18,580,936.72	34,724,62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07,577.22	111,092,54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78.16	34,496,34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00.00	1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38,864.52	32,961,945.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8,864.52	32,961,94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6,764.52	-32,949,94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956,52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56,5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45,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 (三)-3	12,541,11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6,71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9,809.6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18.86	-6,024.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474,042.11	1,540,370.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05,590.34	76,465,21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79,632.45	78,005,590.34

法定代表人：徐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惠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	2019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61,951.70	119,192,689.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8,461.52	6,657,415.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30,773.81	15,877,64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121,187.03	141,727,75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20,037.52	34,034,360.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02,821.11	26,220,70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34,458.56	11,752,17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8,056.22	33,455,63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05,373.41	105,462,86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813.62	36,264,89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100.00	1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31,764.52	31,465,78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1,764.52	34,965,78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9,664.52	-34,953,78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956,52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56,52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45,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1,11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6,71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9,80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18.86	-6,024.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654,477.57	1,305,08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70,302.43	76,465,21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24,780.00	77,770,302.4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195,139.36	- 132,348.28	162,146,13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195,139.36	- 132,348.28	162,146,133.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56,522.00				67,828,887.61				2,953,042.79		2,771,492.29	- 395,611.94	80,114,33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70,135.08	- 395,611.94	28,674,52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56,522.00				67,828,887.61								74,785,409.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56,522.00			67,458,887.61							74,415,409.6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000.00							370,000.0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53,042.79		-		-23,345,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953,042.79		-2,953,042.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3,345,600.00
4.其他									23,345,6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5,320,522.00				82,552,914.00			13,948,358.81		80,966,631.65	-	242,260,466.24
											527,960.22	

项目	201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7,441,970.53		46,550,334.74		127,080,33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7,441,970.53		46,550,334.74		127,080,33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3,345.49		31,644,804.62	-	35,065,801.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98,150.11	-	35,065,80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132,348.28		

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53,345.49	-3,553,345.49				
1.提取盈余公积								3,553,345.49	-3,553,345.4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195,139.36	-	162,146,133.49
											132,348.28	

法定代表人：徐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祥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祥惠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530,444.11	162,613,78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530,444.11	162,613,78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956,522.00				67,828,887.61				2,953,042.79		3,231,785.12	80,970,237.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30,427.91	29,530,42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56,522.00				67,828,887.61							74,785,409.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956,522.00			67,458,887.61							74,415,409.6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000.00							370,000.0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53,042.79		-		-23,345,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953,042.79		-2,953,042.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3,345,600.00
4.其他									23,345,6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5,320,522.00				82,552,914.00				13,948,358.81		81,762,229.23	243,584,024.04

项目	2019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7,441,970.53		46,550,334.74	127,080,33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7,441,970.53		46,550,334.74	127,080,331.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53,345.49		31,980,109.37	35,533,454.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33,454.86	35,533,454.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53,345.49		-3,553,345.49	
1.提取盈余公积									3,553,345.49		-3,553,345.4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58,364,000.00				14,724,026.39				10,995,316.02		78,530,444.11	162,613,786.5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由自然人徐以发、杨阳、蔡连胜、吴明平、王成国、吴明忠共同出资设立，于 2002 年 4 月 18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15 年 8 月 19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公司总部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公司现持有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00738168782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532.05 万元，股份总数 6,532.05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销售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7 日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子公司深圳市易创宏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创宏图）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

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

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

	方	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一) 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

“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

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

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数字医学产品、科普展品及交互智能一体机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

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五)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六)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32,143,554.41	-2,901,340.35	29,242,214.06

其他应收款	7,148,345.70	-6,638,292.34	510,053.36
合同资产		6,981,712.67	6,981,71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72,067.00	2,557,920.02	33,329,987.02
预收款项	1,140,725.72	-683,345.00	457,380.72
合同负债		604,730.09	604,730.09
其他流动负债		78,614.91	78,614.91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易创宏图	25%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7000802)，本公司2020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本公司销售软件产品，按照13%的法定税率缴纳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收入准则调整后的 2020 年 1 月 1 日的数据。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716.89	12,631.89
银行存款	127,471,915.56	77,992,958.45
其他货币资金	39,264.00	11,799,418.00
合 计	127,518,896.45	89,805,008.34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履约保函保证金。

2.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939,876.34	100.00	7,490,946.31	10.41	64,448,930.03
合 计	71,939,876.34	100.00	7,490,946.31	10.41	64,448,930.0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注]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33,570.32	100.00	3,791,356.26	11.48	29,242,214.06
合 计	33,033,570.32	100.00	3,791,356.26	11.48	29,242,214.06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714,516.00	3,035,725.80	5.00
1-2年	3,157,165.00	315,716.50	10.00
2-3年	1,718,800.00	343,760.00	20.00
3-4年	4,810,724.90	2,405,362.45	50.00
4-5年	741,444.40	593,155.52	80.00
5年以上	797,226.04	797,226.04	100.00
小计	71,939,876.34	7,490,946.31	10.41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91,356.26	3,699,590.05						7,490,946.31
小计	3,791,356.26	3,699,590.05						7,490,946.31

(3)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锡鼎实业有限公司	13,062,420.00	18.16	653,121.00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医院	5,943,960.00	8.26	297,198.00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	5,065,451.00	7.04	253,272.55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	4,913,495.00	6.83	350,079.75
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78,494.90	4.97	1,789,247.45
小计	32,563,820.90	45.26	3,342,918.75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774,928.36	97.32		5,774,928.36	1,557,661.13	93.85		1,557,661.13
1-2年	158,885.21	2.68		158,885.21	102,008.96	6.15		102,008.96
合计	5,933,813.57	100.00		5,933,813.57	1,659,670.09	100.00		1,659,670.09

(2) 预付款项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济南银丰能创谷建设有限公司	2,770,012.16	46.68
山东德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730,000.00	29.1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济南销售分公司	193,763.40	3.27
北京艾贝斯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147,051.00	2.48
济南金宇公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32,509.60	2.23
小 计	4,973,336.16	83.81

4. 其他应收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1,527.10	100.00	150,915.93	22.14	530,611.17
合 计	681,527.10	100.00	150,915.93	22.14	530,611.1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注]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9,011.30	100.00	118,957.94	18.91	510,053.36
合 计	629,011.30	100.00	118,957.94	18.91	510,053.36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81,527.10	150,915.93	22.14
其中: 1年以内	331,684.60	16,584.23	5.00
1-2年	207,108.00	20,710.80	10.00
2-3年	28,872.00	5,774.40	20.00

3-4年	4,032.00	2,016.00	50.00
4-5年	20,000.00	16,000.00	80.00
5年以上	89,830.50	89,830.50	100.00
小计	681,527.10	150,915.93	22.1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24,313.84	2,887.20	91,756.90	118,957.94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20,710.80	20,710.80		
--转入第三阶段		-14,436.00	14,436.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981.19	11,548.80	7,428.00	31,957.99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6,584.23	20,710.80	113,620.90	150,915.93

(4)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投标等保证金	372,531.20	346,967.50
押金	186,850.00	185,550.00
代垫社保公积金	122,145.90	96,493.80
合计	681,527.10	629,011.30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鑫和润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159,750.00	1-2年	23.44	15,975.00
社保、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20,314.04	1年以内	17.65	6,015.70
陕西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8.80	3,000.00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8.80	3,000.00

石家庄德煜诚科学仪器销售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108.00	1-2年	5.15	3,510.80
小计		435,172.04		63.84	31,501.50

5.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76,740.07		2,676,740.07	3,068,589.61		3,068,589.61
在产品	1,075,897.89		1,075,897.89	1,455,109.18		1,455,109.18
库存商品	1,065,204.16		1,065,204.16	1,010,858.80		1,010,858.80
发出商品				293,521.01		293,521.01
合计	4,817,842.12		4,817,842.12	5,828,078.60		5,828,078.60

6.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8,872,251.05	2,213,699.04	6,658,552.01	8,495,460.78	1,513,748.11	6,981,712.67
合计	8,872,251.05	2,213,699.04	6,658,552.01	8,495,460.78	1,513,748.11	6,981,712.67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	其	
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	1,513,748.11	699,950.93					2,213,699.04
小计	1,513,748.11	699,950.93					2,213,699.04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872,251.05	2,213,699.04	24.95
小计	8,872,251.05	2,213,699.04	24.95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80,033.11		80,033.11			
合 计	80,033.11		80,033.11			

8.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5,688,592.69	15,688,592.69
期末数	15,688,592.69	15,688,592.69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2,535,019.92	2,535,019.92
本期增加金额	749,624.52	749,624.52
计提或摊销	749,624.52	749,624.52
期末数	3,284,644.44	3,284,644.4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403,948.25	12,403,948.25
期初账面价值	13,153,572.77	13,153,572.77

9.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283,182.41	301,410.49	673,820.71	4,823,075.93	7,081,489.54
本期增加金额	30,777,912.84	6,283.60		550,000.00	618,915.27	31,953,111.71
1) 购置	30,777,912.84	6,283.60		550,000.00	618,915.27	31,953,111.71
本期减少金额			7,900.00	157,264.96		165,164.96
1) 处置或报废			7,900.00	157,264.96		165,164.96
期末数	30,777,912.84	1,289,466.01	293,510.49	1,066,555.75	5,441,991.20	38,869,436.2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10,569.90	195,153.20	579,703.22	2,724,103.32	3,709,529.64
本期增加金额		233,099.64	38,092.60	70,915.44	651,557.64	993,665.32
1) 计提		233,099.64	38,092.60	70,915.44	651,557.64	993,665.32
本期减少金额			3,001.92	149,401.71		152,403.63
1) 处置或报废			3,001.92	149,401.71		152,403.63
期末数		443,669.54	230,243.88	501,216.95	3,375,660.96	4,550,791.3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0,777,912.84	845,796.47	63,266.61	565,338.80	2,066,330.24	34,318,644.96
期初账面价值		1,072,612.51	106,257.29	94,117.49	2,098,972.61	3,371,959.9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0,777,912.84	交付时间较晚，暂未办妥
小 计	30,777,912.84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展厅装修款等	205,690.93	112,425.24	133,958.40	184,157.77
合 计	205,690.93	112,425.24	133,958.40	184,157.77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162,545.64	1,526,231.70	5,785,325.81	868,792.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02.66	645.40	160,920.40	24,138.06
合 计	10,166,848.30	1,526,877.10	5,946,246.21	892,930.3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1,282,700.56	315,634.78
小 计	1,282,700.56	315,634.7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315,634.78	315,634.78	
2025 年	967,065.78		
小 计	1,282,700.56	315,634.78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782,013.80	306,984.36	3,475,029.44	2,919,183.52	361,263.50	2,557,920.02
预付购房款及车位款				30,772,067.00		30,772,067.00
合 计	3,782,013.80	306,984.36	3,475,029.44	33,691,250.52	361,263.50	33,329,987.02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2) 应收质保金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	
单项计提							
按组合计提	361,263.50	-54,279.14					306,984.36
小 计	361,263.50	-54,279.14					306,984.36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82,013.80	306,984.36	8.12

小 计	3,782,013.80	306,984.36	8.12
-----	--------------	------------	------

1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4,235,165.13	3,617,938.27
服务费	378,028.14	205,878.32
长期资产款	22,979.21	
合 计	4,636,172.48	3,823,816.59

1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房租	114,451.63	457,380.72
合 计	114,451.63	457,380.72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15.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预收货款	134,283.19	604,730.09
合 计	134,283.19	604,730.09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8,003,645.13	24,271,032.00	26,385,513.65	5,889,163.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1,730.76	101,730.76	
合 计	8,003,645.13	24,372,762.76	26,487,244.41	5,889,163.48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03,645.13	22,562,751.99	24,677,233.64	5,889,163.48

职工福利费		567,964.00	567,964.00	
社会保险费		524,278.16	524,278.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0,238.05	520,238.05	
工伤保险费		2,070.01	2,070.01	
生育保险费		1,970.10	1,970.10	
住房公积金		403,695.00	403,69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2,342.85	212,342.85	
小 计	8,003,645.13	24,271,032.00	26,385,513.65	5,889,163.48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97,416.80	97,416.80	
失业保险费		4,313.96	4,313.96	
小 计		101,730.76	101,730.76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172,064.81	2,317,180.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875.24	162,198.63
企业所得税	3,943,901.25	4,681,163.91
房产税	37,759.52	36,936.85
教育费附加	130,276.31	69,560.55
地方教育附加	86,850.87	46,373.6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295.42	11,597.36
印花税	37,480.75	47,670.75
土地使用税	889.98	444.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580.00	98.13
合 计	8,751,974.15	7,373,225.20

1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93,332.00	93,332.00

应付暂收款	36.00	
合 计	93,368.00	93,332.00

1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注]
待转销项税	17,456.81	78,614.91
合 计	17,456.81	78,614.91

[注]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19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1(1)1)之说明

20.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0,000.00		2,400,000.00		
合 计	2,400,000.00		2,400,0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	2,4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2,400,000.00		2,400,000.00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21.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364,000	6,956,522					65,320,522

(2) 其他说明

根据二届九次董事会、二届十一次董事会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956,522.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320,522.00元。

22.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24,026.39	67,458,887.61		82,182,914.00
其他资本公积		370,000.00		370,000.00
合 计	14,724,026.39	67,828,887.61		82,552,914.00

(2) 其他说明

2020年11月26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956,522股，共募集资金总额86,956,525.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6,956,522.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0,000,003.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541,115.3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4,415,409.61元。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370,000.00元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3.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995,316.02	2,953,042.79		13,948,358.81
合 计	10,995,316.02	2,953,042.79		13,948,358.81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2,953,042.79元。

24.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78,195,139.36	46,550,334.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070,135.08	35,198,150.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3,042.79	3,553,345.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345,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966,631.65	78,195,139.36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99,626,121.32	34,552,612.10	110,332,098.99	34,128,967.39
其他业务收入	956,938.39	749,624.52	1,197,067.22	724,387.68
合 计	100,583,059.71	35,302,236.62	111,529,166.21	34,853,355.07

(2)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报告分部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主要产品类型		
数字医学产品	95,985,412.45	
科普展品	2,698,230.10	
交互智能一体机	942,478.77	
其他		12,950.44
小 计	99,626,121.32	12,950.44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99,626,121.32	12,950.44
小 计	99,626,121.32	12,950.44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968.75	645,724.28
教育费附加	237,404.74	276,738.99
地方教育附加	158,269.86	184,492.65
房产税	151,038.08	148,933.7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8,721.68	45,836.54
印花税	37,210.00	49,476.15
车船税	4,145.00	4,800.00
土地使用税	3,559.92	1,779.96
合 计	1,184,318.03	1,357,782.28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7,139,593.34	11,773,019.20
差旅费	1,302,020.82	1,759,898.89

办公费	585,270.16	1,024,144.15
宣传费	539,866.45	916,078.18
售后服务费	302,295.34	679,390.32
运输费用	505,848.90	792,881.22
房租	422,490.71	378,866.00
车辆费用	31,499.11	47,612.14
固定资产折旧	15,917.68	13,417.68
其他	463,062.66	484,823.74
合 计	11,307,865.17	17,870,131.52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993,916.68	3,490,831.42
差旅费	610,908.72	1,315,383.22
中介费用	1,512,066.62	975,720.80
房租	597,268.71	688,816.19
业务招待费	844,424.16	411,562.45
办公费	467,535.87	369,275.18
水电物业费	341,718.35	322,780.24
车辆费用	142,868.86	176,707.07
固定资产折旧	141,490.90	91,707.45
股份支付	370,000.00	
其他	105,430.30	449,020.24
合 计	8,127,629.17	8,291,804.26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3,278,475.10	14,093,847.05
技术服务费	1,802,567.30	1,292,451.94
直接材料	1,117,638.59	535,704.98
固定资产折旧	509,238.42	570,864.42
房租	312,525.87	506,132.74
水电费	300,450.18	360,867.12

差旅费	69,230.22	113,787.02
办公费	10,619.14	14,490.28
合 计	17,400,744.82	17,488,145.55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汇兑损益	-18,518.86	13,756.57
减：利息收入	933,991.60	651,807.61
银行手续费	14,883.04	27,315.37
合 计	-937,627.42	-610,735.67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8,055,620.82	8,764,115.96	4,527,159.30
合 计	8,055,620.82	8,764,115.96	4,527,159.30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00.00
其中：购买的理财产品		12,000.00
合 计		12,000.00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731,548.04	-1,288,461.83
合 计	-3,731,548.04	-1,288,461.83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5,671.79	
合 计	-645,671.79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9,893.54		59,893.54
合 计	59,893.54		59,893.54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34,974.01		34,974.01
合 计	34,974.01		34,974.01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000.00		51,000.00
合 计	51,000.00		51,000.00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79,585.43	5,073,190.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3,946.71	-372,655.07
合 计	3,245,638.72	4,700,535.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31,920,161.86	39,766,337.33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88,024.28	5,964,950.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117.09	47,450.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315.82	392,026.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886.51	48,708.96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254.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766.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760,605.61	-1,598,346.95
所得税费用	3,245,638.72	4,700,535.5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收入	2,127,159.30	4,506,700.00
利息收入	933,991.60	651,807.61
保证金	3,689,082.74	7,348,463.84
备用金	1,559,100.00	2,019,436.20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629,374.11	1,187,421.20
保函保证金	11,799,418.00	
其他	962,023.97	
合 计	21,700,149.72	15,713,828.8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费用类	13,146,574.32	14,163,262.56
保证金及备用金	4,382,074.43	8,761,948.73
营业外支出	51,000.00	
保函保证金	39,264.00	11,799,418.00
其他	962,023.97	
合 计	18,580,936.72	34,724,629.29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	12,541,115.39	
合 计	12,541,115.39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74,523.14	35,065,801.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77,219.83	1,288,461.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3,289.84	1,676,492.5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958.40	139,971.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93.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518.86	13,756.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3,946.71	-372,65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0,236.48	-1,698,009.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92,464.96	-13,354,343.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925.46	11,748,864.01
其他	37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78.16	34,496,34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479,632.45	78,005,590.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005,590.34	76,465,219.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474,042.11	1,540,370.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27,479,632.45	78,005,590.34

其中：库存现金	7,716.89	12,631.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471,915.56	77,992,958.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479,632.45	78,005,590.34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264.0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 计	39,264.00	

2. 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3,528,461.52	其他收益	
数字人体研究成果在临床手术规划的应用与产业化	2,4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和结转项目）的通知》（鲁科字〔2019〕135 号）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补助	1,436,200.00	其他收益	《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实施办法》（鲁科字〔2019〕91 号）
高精度数字人体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公布首批山东省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名单的通知》（鲁工信软〔2020〕5 号）
“专精特新”企业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公布第十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名单》（鲁工信中小〔2019〕174 号）
社保稳岗补贴	69,959.30	其他收益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9〕28 号）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18,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企业职工适岗培训有关工作的通知》（深人社规〔2020〕6 号）
专利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关于印发山东省知识产权（专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教〔2017〕29 号）
小 计	8,055,620.82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8,055,620.82 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创宏图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6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易创宏图	40.00	-395,611.94		-527,960.2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创宏图	2,217,371.59	992,975.55	3,210,347.14	1,530,247.68		1,530,247.6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创宏图	2,522,864.23	1,296,977.65	3,819,841.88	1,150,712.58		1,150,712.58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易创宏图	2,154,455.77	-989,029.84	-989,029.84	-173,335.46	5,297,408.10	-330,870.70	-330,870.70	-1,768,552.44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4、五（一）6、五（一）12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5.26% (2019 年 12 月 31 日：50.05%)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636,172.48	4,636,172.48	4,636,172.48		
其他应付款	93,368.00	93,368.00	93,368.00		
小 计	4,729,540.48	4,729,540.48	4,729,540.4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823,816.59	3,823,816.59	3,823,816.59		
其他应付款	93,332.00	93,332.00	93,332.00		
小 计	3,917,148.59	3,917,148.59	3,917,148.5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

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以发，徐以发直接持有公司 41.12% 的股份，徐以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济南易盛数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盛数字）持有公司 0.87% 的股份，因而徐以发合计控制公司 41.99% 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林松棋	控股子公司易创宏图持股 10% 以上股东
深圳市鑫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林松棋持股 100%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深圳市鑫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12,457.15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2020 年 5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以发将所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数字人体断层数据分割系统 V1.0”无偿转让给公司。

上年同期，公司向深圳市鑫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采购固定资产，合计金额为 1,273,601.74 元。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17,274.00	4,335,526.58

九、股份支付

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以发及 32 名公司员工共同出资成立易盛数字。2020 年 3 月 6 日，易盛数字作为公司的持股平台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以发处受让公司

57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98%,交易价格为 8 元/股。其中,徐以发持有易盛数字 200,000 股股份,32 名公司员工合计持有易盛数字 370,000 股股份。根据交易日前后公司股票市场交易均价 9 元作为公允价值,员工持股 370,000 股的成本对价与公允价值存在优惠差价 370,000.00 元,该等优惠差价应确认为股份支付,因未约定服务期限,故一次性确认股份支付金额。本期,公司确认管理费用—股份支付 370,000.00 元,并以同等金额增记资本公积。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数字医学产品业务及科普展品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数字医学产品	科普展品	交互智能一体机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95,985,412.45	2,698,230.10	942,478.77	99,626,121.32
主营业务成本	32,320,920.29	1,554,042.84	677,648.97	34,552,612.10
资产总额	252,338,083.21	7,097,417.81	2,461,834.96	261,897,335.98
负债总额	18,920,123.99	532,159.17	184,586.58	19,636,869.74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920,811.34	100.00	7,489,039.81	10.41	64,431,771.53
合 计	71,920,811.34	100.00	7,489,039.81	10.41	64,431,771.5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00,116.32	100.00	3,789,683.56	11.48	29,210,432.76
合 计	33,000,116.32	100.00	3,789,683.56	11.48	29,210,432.76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714,516.00	3,035,725.80	5.00
1-2年	3,138,100.00	313,810.00	10.00
2-3年	1,718,800.00	343,760.00	20.00
3-4年	4,810,724.90	2,405,362.45	50.00
4-5年	741,444.40	593,155.52	80.00
5年以上	797,226.04	797,226.04	100.00
小 计	71,920,811.34	7,489,039.81	10.41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9,683.56	3,699,356.25					7,489,039.81	
小 计	3,789,683.56	3,699,356.25					7,489,039.81	

(3) 应收账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锡鼎实业有限公司	13,062,420.00	18.16	653,121.00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医院	5,943,960.00	8.26	297,198.00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	5,065,451.00	7.04	253,272.55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	4,913,495.00	6.83	350,079.75
菏泽城建工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78,494.90	4.98	1,789,247.45

小 计	32,563,820.90	45.27	3,342,918.75
-----	---------------	-------	--------------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434.87	100.00	134,323.82	13.31	875,111.05
合 计	1,009,434.87	100.00	134,323.82	13.31	875,111.0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3,775.12	100.00	110,696.13	11.49	853,078.99
合 计	963,775.12	100.00	110,696.13	11.49	853,078.99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00,000.00		
账龄组合	509,434.87	134,323.82	26.37
其中：1年以内	319,342.37	15,967.12	5.00
1-2年	47,358.00	4,735.80	10.00
2-3年	28,872.00	5,774.40	20.00
3-4年	4,032.00	2,016.00	50.00
4-5年	20,000.00	16,000.00	80.00
5年以上	89,830.50	89,830.50	100.00
小 计	1,009,434.87	134,323.82	13.31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数	16,052.03	2,887.20	91,756.90	110,696.13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735.80	4,735.80		
--转入第三阶段		-14,436.00	14,436.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50.89	11,548.80	7,428.00	23,627.69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15,967.12	4,735.80	113,620.90	134,323.82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投标等保证金组合	372,531.20	346,967.5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00,000.00	500,000.00
代垫社保公积金组合	109,803.67	91,007.62
押金组合	27,100.00	25,800.00
合 计	1,009,434.87	963,775.12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易创宏图	拆借款	500,000.00	1-2 年	49.53	
社保、公积金	应收暂付款	109,803.67	1 年以 内	10.88	5,490.18
陕西正大方略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 内	5.94	3,000.00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 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	1 年以 内	5.94	3,000.00
石家庄德煜诚科学仪 器销售有限公司	保证金	35,108.00	1-2 年	3.48	3,510.80
小 计		764,911.67		75.77	15,000.98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数
易创宏图	3,000,000.00			3,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98,683,642.55	34,185,669.16	107,013,806.02	31,839,638.58
其他业务收入	943,987.95	749,624.52	1,187,421.20	724,387.68
合 计	99,627,630.50	34,935,293.68	108,201,227.22	32,564,026.26

(2) 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报告分部	主营业务收入
主要产品类型	
数字人医学产品	95,985,412.45
科普展品	2,698,230.10
其他	
小 计	98,683,642.55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在某一时点转让）	98,683,642.55
小 计	98,683,642.55

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2,947,113.38	13,887,027.58
技术服务费	1,802,567.30	1,292,451.94
直接材料	1,117,638.59	533,880.28
固定资产折旧	509,238.42	570,864.42
房租	312,525.87	506,132.74
水电费	300,450.18	360,867.12
差旅费	69,230.22	113,787.02
办公费	10,619.14	14,490.28
合 计	17,069,383.10	17,279,501.38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00.00
其中：购买的理财产品		12,000.00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893.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27,159.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25.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0,000.00	
小 计	4,201,026.8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632,242.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6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562,520.0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4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	0.43	0.43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070,135.08
非经常性损益	B	3,562,52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5,507,615.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62,278,481.7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74,415,409.6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3,345,6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9
股份支付确认的金额	I	370,0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9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165,783,133.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17.5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15.39%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070,135.08
非经常性损益	B	3,562,52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 A - B$	25,507,615.07
期初股份总数	D	58,364,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6,956,52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1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frac{G}{K} - H \times \frac{I}{K} - J$	58,943,710
基本每股收益	$M = A/L$	0.4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L$	0.43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七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